

CHINESE - JAPANESE LIBRARY OF
HARVARD - YENCHING INSTITUTE
AT HARVARD UNIVERSITY
JUL 11 1941

圖書編卷之八十七

南昌後學章潢本清甫編

田賦總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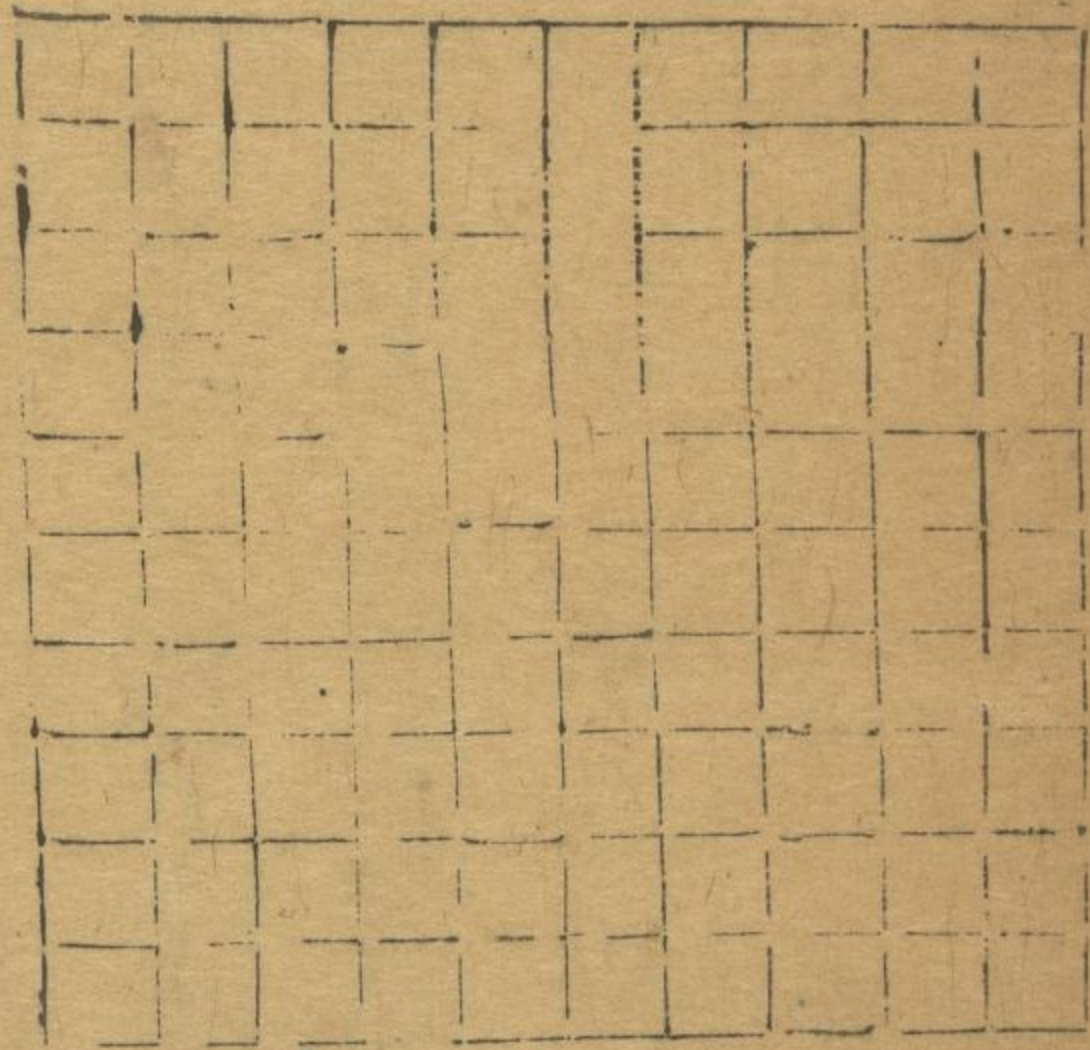
塔佛大學漢和
圖書館珍藏印

古之帝王未嘗以天下自私也。故天子之地千里，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而王畿之內，復有公卿大夫采地，祿邑各私其土，子其人。而子孫世守之。其土壤之肥磽，生齒之登耗，視之如其家，不煩考覈而姦偽無所容。故其時天下之田悉屬於官，民仰給於官者也。故受田於官，食其力，輸其賦，仰事俯育，咸得其所。而無貧甚富之民。此三代之制也。秦始以宇內自私，一



人獨運於上而守宰之任驟更數易視其地如傳舍而閭里之情僞雖賢且智者不能周知也守宰之遷除歲月有限而田土之還受奸敝無窮故秦漢以來官不復可授田而田遂爲庶人之私有亦其勢然也雖其間如元魏之泰和李唐之貞觀稍欲復三代之規然不久而其制遂隳者蓋以不封建而井田不可復行故也三代而上天下非天子所得私也秦廢封建而始以天下奉一人矣三代以上田產非庶人所得私也秦廢井田而始捐田產予百姓矣秦於其所當與者取之所當取者與之然沿襲既久反古實難欲復封建是割裂上之士宇以啓紛爭欲復井田是強奪民之田祗以召怨讟書生之論所以不可行也隨田之在民者稅之而不復問其多寡始於商鞅隨民之有田者稅之而不復視其下中始於楊炎二代井田之良法壞於鞅唐租庸調之良法壞於炎二人之事君子所羞稱而後之爲國者又莫能變其法一或變之則反至于煩擾多事而國與民具受其病則以古今異宜故也

步百為畝一圖畝三畝



長百步

司馬法曰六尺為步步
百為畝 一目縱橫六
尺是謂之步此圖縱橫
各十步積為百步是謂
一畝



治地事宜

凡尺度皆從人身起寸指節也尺臂長也尋伸臂而上也約以中人十寸為尺十尺為丈倍丈為引八尺曰尋倍尋為常布帛尺十二寸者天數也周尺尺六寸四分洛陽測景臺之制猶存其度起黃鍾故短

步半步曰武二足所履二武曰步兩足所張六尺為步

此人身自然之度量日用之自古及今未之有改王制云古以周尺八尺為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為步古者百畝當今東田百四十六畝三十步東田謂山東之國以關中在西而言也此不過周末權度不審故有此謬

夫步生于足，謂步有不同，足亦有不同乎。

鄧展曰：古者百步為畝，漢時二百四十步為畝，古千二百畝則得今五頃。

趙氏曰：古以百步為畝，今以二百四十步為畝，古百畝當今之四十一畝也。

桑弘羊曰：古者制田百步為畝，民井田而耕，任而藉。一先帝哀憐百姓之愁苦，衣食不足，制田二百四十步而

一畝，率三千而稅一。

文王在岐，用平土之法，以為治人之道。地著為本，地著謂安

土故建司馬法，六尺為步，步百為畝，畝百為夫，夫三為

屋，具也屋三為井，井十為通，通十為成，成十為終，終十為

同，同方百里，同十為封，封十為畿，畿乃千里，故丘甸提方不同，而出戎馬牛兵車甲士各有差，以為百乘千乘

萬乘之別

按馬端臨氏以為文王治岐，耕者九一，即司馬法也。此恐商之末季，法制漸弛，故文王因而修明之耳。不然文王豈遽自立千乘之畿，遽有萬乘之兵車哉。

周禮井田之制

周禮致太平之書，井田太平之紀綱也。不井田則不可以行周公之道，用周禮者可不先明井田之制乎。然制度闕則井田可以行，議論定則井田可以復。今考鄭註

分畫始有異同。是豈先王制度。或有不同歟。何先儒議論。自爲不一也。大司徒曰。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畝。再易之地。家三百畝。此言都鄙之田制也。小司徒曰。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丘。四丘爲甸。四甸爲縣。四縣爲都。此泛言經土地而井牧田野爾。鄭氏則曰。此謂造都鄙也。采地制井田。異於鄉遂。遂人曰。上地。夫一廛。田百畝。菜地五十畝。餘夫亦如之。中地。夫一廛。田百畝。菜地百畝。餘夫亦如之。下地。夫一廛。田百畝。菜地二百畝。餘夫亦如之。此言辨野之土。以頒田里也。大司馬田。上地。食者三之二。中地。食者半。下地。食者三之一。此之言。凡今賦與民之制。爾。鄭氏則曰。今邦國之賦。亦以地之美惡。民之多寡爲制。如六遂矣。至於匠人爲溝洫。九夫爲井。十里爲成。百里爲同。此言溝遂洫澮之制也。鄭氏亦曰。此畿內采地之制。采地制井田。異於鄉遂。夫井牧之制。通夫天下可也。如鄭氏之說。則邦國之田制。尚如六卿。而都鄙之田制。獨與六遂異乎。田謂之井。則通天下皆井矣。井邑丘乘縣都之制。無徃不同。井方一里。九夫受田九百畝。邑方四里。三十六夫受田三千六百畝。丘方十六里。百四十四夫受田萬四千四百畝。甸方六十四里。五百七十六夫受田五萬七千六百

晦縣方二百五十六里二千三百有四夫受田二十三萬四百晦都方一千二十有四里九千二百十六夫受田九十二萬一千六百晦中為公田之數在內自井而邑至縣而都欲其睽不可睽也經野不殊乎九夫度地不離乎三等受田不過乎百晦此井田之定制也大司徒曰造都鄙則舉外以見內也小司徒曰經土地則舉內以見外也遂人曰辨野之土則舉遂以見鄉也司馬曰今賦則舉鄉以見遂也匠人曰溝洫則舉內外並言也鄭氏何見而分都鄙鄉遂之異乎况小司徒明言以稽國中四郊都鄙之夫家九比之數先鄭謂九夫為井

是也國中四郊都鄙同是夫家九比之數則是鄉遂采邑通行矣合而觀之都鄙不易之地即上地一易之地即中地再易之地即下地特遂人於采邑加菜五十畝一遂之上地有不如采地爾雖曰百畝二百畝三百畝數有不同而大司馬言其所食上地百五十畝而食者二之二則百畝爾中地二百畝而食者半則百畝爾下地三百畝而食者三之一則亦百畝爾而實則一夫百畝爾此一夫受田之制然也然一夫受田百畝遂人言餘夫則如之則受田之數不已多乎蓋古者用民之力則必授之以田小司徒言上地家七人可任者家三人

中地家六人可任者二家合五人下地家五人可任者
家一人大司馬言可用者亦如之凡一夫一婦則爲夫
家登五人以上則爲家其餘夫則上家三人中家合五
人下家一人可任用者故必授之以田不可任用則不
受田矣遂人田以強予任甿謂餘夫強有力者則予之
田而任其力是也孟子所謂餘夫二十五畝此乃言自
卿以下圭田五十畝餘夫則二十五畝與遂人餘夫受
田百畝之制不同此餘夫受田之制然也說者謂小司
徒之所井牧者六鄉之田遂人之所辨治者六遂之田
自鄉遂之外則爲都邑之田如載師所謂公邑家邑小
都大都之田任甸稍縣量之之地是也考之載師又有宅
田士田賈田任近郊之地官田牛田賞田牧田任遠郊
之地近郊遠郊皆六鄉之民民皆計夫而受田矣則此
七等之田果何所授乎蓋自國中而至遠郊皆爲鄉遂
之地鄉遂止有十五萬家自十五萬夫及餘夫受田之
外其餘則爲七等之田亦奚有不足者是以致仕者其
家所受田則曰宅田仕有祿者受田如圭田則曰士田
賈人在市其家所受田則曰賈田每人在官者其家所
受田則曰官田田賦所出以飼牛者曰牛田田賦所出
以飼馬者曰牧田公卿大夫有功而受賞者曰賞田此

載師七等受田之制然也。孟子曰：仁政自經界始。經界既正，分田制祿可坐而定。是故大司徒之造都鄙而繼曰分地，職制地貢，小司徒之經土地而繼曰任地事，令貢賦，遂人之頒田野而繼曰領職作事，以任貢賦。載師之物地事，授地職亦必辨任土之征，蓋經野以分田則必足賦以制祿也。然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徹之爲言通也。蓋與貢助之法通行也。鄭氏於匠人之註則曰：周制畿內用貢法，邦國用助法。夫貢者所耕其田而自輸其稅，如孟子所謂什一使自賦也。助者借民力以耕公田而公取其稅，如孟子所謂九一而助也。鄭氏以畿內爲用貢法，以邦國爲用助法，乃與孟子不合。不知成周鄉遂都鄙邦國井牧之制本同，惟貢助之法少異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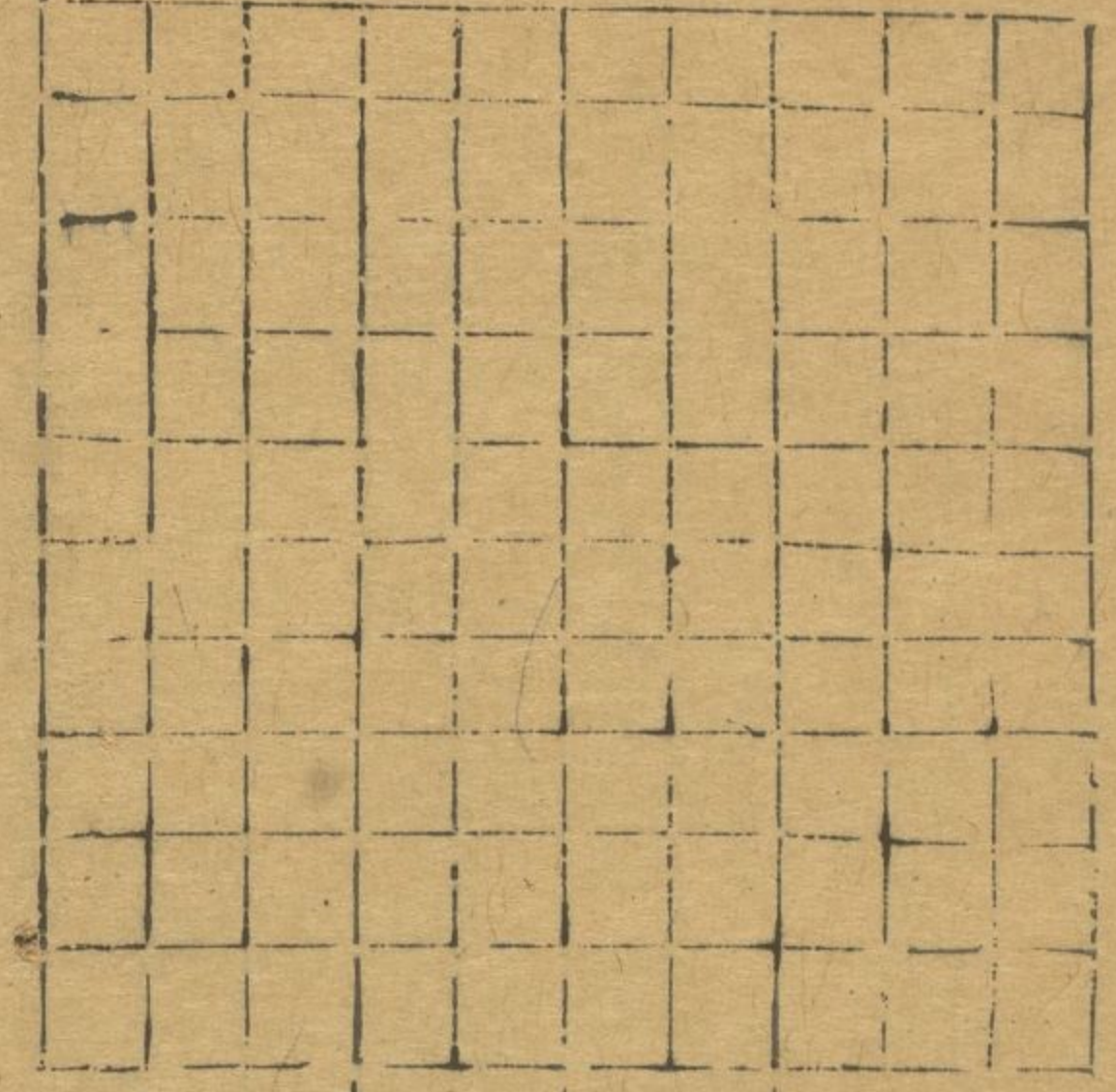
行井田法總論

井田之制，中公外私，民之新而獲也。先公而後私，上之稅而歛也。取其公不復及其私，養民足國之道，莫善乎此也。孟子曰：方里而井，井九百畝，其中爲公田，八家皆私百畝，同養公田。公事畢，然後敢治私事。言井田形體之制亦既詳且明矣。夫井九百畝爲方一里，每夫受田百畝，則一井九區，步百爲畝，畝百爲夫，止八夫也。九夫

爲井是井中公而數之。公田曷常有夫哉。以九夫名井則可以九區起夫。則非。况制里室亦起數於九夫。則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丘。四丘爲甸。四甸爲縣。四縣爲都。卽夫家而賦車乘。已虛四千三十二夫矣。雖曰比閭族黨。以五家起數。然田有不易一易再易之異。夫有家七人五人三人之殊。乃謂井邑丘甸縣都起數九夫。何謂哉。至鄭氏以井邑丘甸縣都之制爲造都鄙。其說已非。又云邑方二里。丘方四里。甸方八里。旁加一里。則方十里爲一成。俱與孟子方里而井不合。其旁加之說亦不過求合乎司馬法耳。起夫制里且各一其見其何以行之哉。春秋時魯既取公田之稅。至宣公稅畝則復稅其私田。而什取其二。故春秋譏之。觀有若孟徹之對哀公曰。二吾猶不足。如之何其徹也。是徹法久已不行矣。逮戰國暴君汚吏。不奪不厭。使先王法制蕩廢。幾盡。孟子曰。今也制民之產。仰不足以事父母。俯不足以育妻子。則其開阡陌盡地利。豈可盡委罪衛鞅李悝之徒哉。厥后惟元魏行之。由周隋以及唐初亦無成績。而限田均田紛紛靡有定論。故言井田之當行者。則曰仁政必自經界始。况民有恒產。重本抑末。同井並耕。勤惰齊力。富無羨。貧無橫征。草車長轂。出之丘甸。不必出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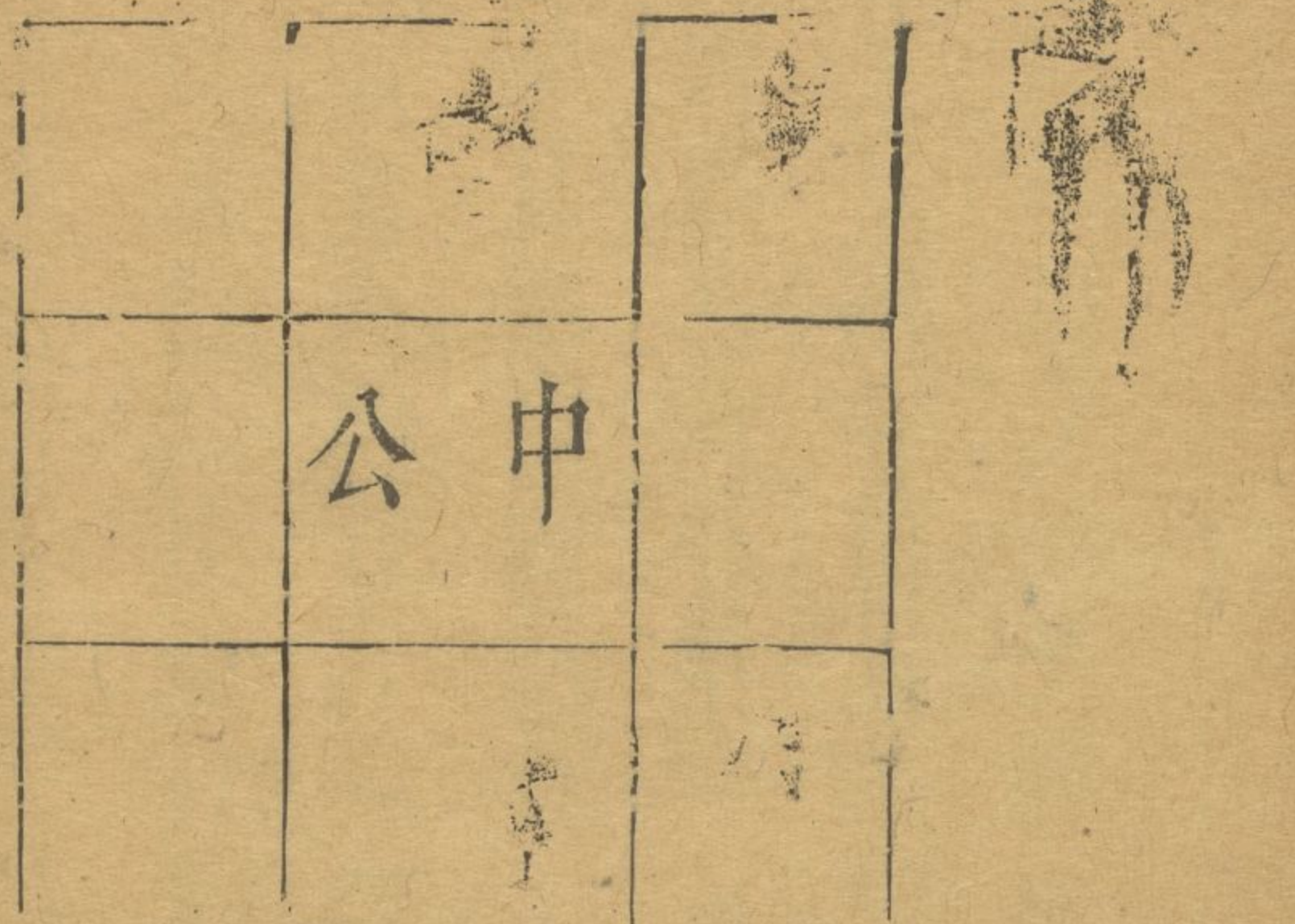
以養兵戎馬馳突限於溝澮不必長城以禦虜出入相
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而親睦之風于是乎興信乎
井田之當行也謂其不可行者則田爲政而亟奪富人
之田未免怨生釁作且驅天下之民竭天下之財俟之
十數年之久不耕不種以待井受非塞溪壑平澗谷夷
丘陵破墳墓壞屋廬徙城墮易疆隴必不可爲斯言也
亦未可謂其無見而訾之也以鄙見度之行之於春秋
戰國而尋其遺跡也易行之後代而更新開拓也難行
之於創造而產無專主也易行之承平而奪民定產也
難行之封建而諸侯各視爲己業也易行之郡縣而守
令遷轉視爲傳舍也難行之於江北而因其沃衍也易
行之江南而欲平其隄臯也難行之此以禦戎馬也易
行之內外盡奪民之世業也難以至于乘時度勢說以
先民先庚後庚重巽申命先甲後甲革故鼎新而肫肫
乎必本之以仁民之實心則一存乎大有爲之君與相
也今兩存其說以俟採焉

一夫百畝圖



步百為畝橫一步直百步畝百為夫橫直皆百步匠人為溝洫耜廣五寸二耜為耦一耦之伐廣尺深尺謂之畹曰首倍之廣三尺深二尺謂之遂鄭氏曰古者耜一金兩人稱發之具龍中曰畹畹上曰伐伐之言發之畹畹也今之耜頭兩金象古之耦也田一夫之所曰百畝方百步也遂者夫間小溝遂上亦有從

八家同井圖



夫三為屋橫百步直三百步為一里屋三為井橫直皆三百步方一里九夫之地中公畝為公田外八百畝為私田授八家公田中二十畝為廬舍井竊葱韭盡取焉八家各耕公田十畝匠人所謂井間廣四尺深四尺謂之溝是也然此就不易之地大槩言也若一易再易之地則又大槩二井而當一焉

鄭康成以小司徒有邑甸縣都之別而其名與采邑同
 匠人有畎遂溝澮之別而多寡與遂人異故言采地制
 井田鄉遂公邑制溝洫又謂鄉遂公邑之吏或從民以
 公使不得恤其私諸侯專國之政或恣為貪暴稅民無
 藝故畿內用夏貢法邦國用商助法賈公彥之徒遂以
 載師自國中園廩以至甸稍縣都皆無過十二是鄉遂
 及四等公邑皆用貢而無助以明鄉遂為溝洫而已然
 先王之為井田也使所以同井所耕同田所居同廩所
 服同事出入相友守望
 疾病相扶持鄉遂六師之
 所寓豈可受之田而不井乎大田之詩言魯孫來止

而歌用我公田遂及我私噫嘻之詩言春夏祈穀于土
 帝而歌駿發爾私終三十里亦服爾耕十千為耦周官
 遂人言興鋤旅師有鋤粟比鄉遂井田之事鄭氏以鄉
 遂無井田而又以遂人之法釋詩以一井之法釋旅師
 是自戾也孟子曰鄉田同井請野九一而助則鄉遵之
 為井田可知也李泰伯曰司馬法與周禮其言頗異
 意者文王在岐作司馬法及周公攝天子位從而增損
 之以為周禮乎當以周禮為定司馬法有步畷
 夫屋井周禮如之但不別為屋爾司馬法十井為通十
 通為城周禮則四井為邑四邑為丘四丘為甸旁一里

爲成司馬法十成爲終十終爲同周禮則四甸爲縣四
縣爲都旁加十里爲同又司馬法止爲一制無遠近之
殊周則三百里以外都鄙爲井田二百里以內鄉遂爲
十夫百夫千夫萬夫則是殊制矣故當以周禮爲定

井田總論

老泉蘇氏曰周之時用井田井田廢而田非耕者之所
有田者不耕也耕者之田資於富民富民之家地大業
廣阡陌連接募召浮客分耕其中鞭笞驅役視以奴僕
安坐四顧指麾於其間而役厲之民夏爲之耨秋爲之
穫無有一人違其節度以嬉而田之所入已得其半耕

者得其半有田者一人而耕者十人是以田主日累其
半以至於富強耕者日食其半以致於窮餓而無告夫
使耕者至於窮餓而不耕不穫者坐而食富強之利猶
且不可而况富強之民輸租於縣官而不免於怨嘆嗟
憤何則彼以其半而供縣官之稅不若周之民以其全
力而供上之稅也局之什一以其全力而供什一之稅
也使其半供什一之稅猶用十二之稅然也况今之稅
又非特止於什一而已則宜乎其怨嘆嗟憤之不免也
噫齊民耕而不免於饑富民坐而飽且嬉又不免於怨
其弊皆起於廢井田井田復則貧民有田以耕穀食粟

米不分於富民，可以無饑。富民不得多占田，以錮貧民。其勢不耕，則無所得食。以地之全力，供縣官之稅，又可無怨。是以天下之事，言復井田。既又有言者曰：奪民之田，以與無田之民，則富民不服。此必生亂。如乘大亂之後，土曠而人稀，可以一舉而就。高祖之滅秦，光武之承漢，可爲而不爲，以是爲恨。吾又以爲不然。今雖使富民奉其田而歸諸公，乞爲井田，其勢亦不可得。何則？井田之制，九夫爲井，井間有溝，四井爲邑，四邑爲丘，四丘爲甸，甸方八里，旁加一里爲一成，成間有洫，其地百井而方十里，四甸爲縣，四縣爲都，四都方八十里，旁加十里爲一同，同間有澮，其地萬井而方百里，百里之間爲澮者一，爲洫者百，爲溝者萬。旣爲井田，又必兼備溝洫之制。夫間有遂，遂上有徑，什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萬夫之地，蓋三十二里有半，而其間爲川爲路者一，爲澮爲道者九，爲洫爲涂者百，爲溝爲畛者千，爲遂爲徑者萬。此二者，非塞溪壑，平澗谷，夷丘陵，破墳墓，壞廬舍，徒城郭，易疆隴，不可爲也。縱使盡能得平原曠野，而遂規畫於其中，亦當驅天下之人，竭天下之糧，窮數百年專力於此，不治他事，而後可以望天下之地盡爲井田。

盡爲溝洫已而又爲民作屋廬於其中以安其居而後
可吁亦已迂矣井田成而民之死其骨已朽矣古者井
田之興其必始於唐虞之世乎非唐虞之世則周之世
無以成井田唐虞啓之至於夏商稍稍葺治至周而大
備周公承之因遂申定其制度䟽整其疆界非一日而
遽能如此也其所田來者漸矣夫井田雖不可爲而其
實便於今今誠有能爲近井田者而用之則亦可以蘇
民困矣乎聞之董生曰井田雖難卒行且少近占限民
名田以贍不足名田之說蓋出於此而後世未有行者
非以不便民也懼民不肯損其田以入吾法而遂因此
以爲變也孔光何武曰吏民名田毋過三十期蓋三年
而犯者没入官夫三十頃之田周民三十夫之田也縱
不能盡如周制一人而蕪三十夫之田亦已過矣而期
之二年是又追蹙平民使自壞其業非人情難用吾欲
少爲之限而不奪其田嘗已過吾限者但使後之人不
敢多占田以過吾限耳要之數世富者之子孫或不能
保其地以復於貧而彼嘗已過吾限散而入於它人矣
或者子孫出而分之亦無幾矣如此則富民所占者少
而餘地多則貧民易取以爲業不爲人所役屬各食其
地之全利利不分於人而樂輸于官夫端坐於朝廷下

令於天下不驚民不動衆不用井田之制而獲井田之利雖周之井田何以遠過於此也

水心葉氏進卷曰今之言愛民者臣知其說矣俗吏見近事儒者好遠謀故小者欲抑奪妻弁之家以寬細民而大者欲復古井田之制使其民皆得其利夫抑妻弁之術吏之強敵有必行之於州縣者矣而井田之制百年之間士方且相與按圖而畫之轉以相授而自言其迂未敢以告於上者雖告亦莫之聽也夫二說者其爲論雖可通而亦皆非有益於當世爲治之道終不在此且不得天下之田盡在官則不可以爲井而臣以爲雖得天下之田盡在官文武周公復出而治天下亦不必爲井何者其爲法瑣細煩密非今天下之所能爲昔者自黃帝至於成周天子所自治者皆是一國之地是以尺寸步畝可歷見於鄉遂之中而置官師役民夫正疆界治溝洫終歲辛苦以井田爲事而諸侯非各自治其國百世不移故井田之法可頒於天下然江漢以北濰淄以東其不能爲不強使也今天下爲一國雖有郡縣吏皆總於上率二三歲一代其間大吏有不能一歲半歲而代去者是將使誰爲之乎就使爲之非少假十數歲不能定也此十數歲之中天下將不事耕乎井田之

制雖先廢於商鞅而後諸侯封建絕然封建既絕井田
雖在亦不可獨存矣故井田封建相待而行者也夫賦
遂溝洫珠田爲之間田而疏之要以爲人力備盡至之
而可觀而得粟之多寡則無異於後世且大陂長堰因
山爲源乾涸流涸視時決之法簡而易周力少而用博
使後之之治無愧於三代則爲田之利使民自養於中
亦獨何異於古故後世之所以爲不如三代者罪在於
不能使天下無貧民耳不在於田之必爲井不爲井也
夫已遠者不追已廢者難因今故堰遺陂在百年之外
豬防衆流卽之渺然瀾漫千頃者如其湮淤絕賦尚不
可求而况井田遠在數千載之上今其所陌連環墟
遷改蓋欲求商鞅之所變且不可得矣孔子孟生表周之
時井田雖不治而其大畧具在勤勤以經界爲意歎息
先王之良法廢壞於暴君汙吏之手後之儒者乃欲以
耳目之所不聞不言之遺言顧從而效之亦咨嗟歎息
以爲不可廢豈不難乎井田既然矣今俗吏欲抑蕪弃
破富人以扶貧弱者意則善矣此可隨時施之於其所
治耳非上之所恃以爲治也夫州縣獄訟繁多終日之
力不能勝大半爲富人役耳是以吏不勝忿常欲起而
誅之縣官不幸而失養民之權轉歸於富人其積非一

世也。小民之無田者，假田於富人，得田而無以爲耕，借貲於富人，歲時有急，求於富人，其甚者，傭作奴婢，歸於富人，游手末作，俳優技藝，博食於富人，而又上當官書，雜出無數，吏常有非時之責，無以應上命，常取給於富人，然則富人者，州縣之本，上下之所賴也。富人爲天子養小民，又供上用，雖厚取贏，以自封殖，計其勤勞，亦畧相當矣。迺其豪暴過甚，蒸取無已者，吏當教戒之，不可教戒，隨事而治之，使之自改，則止矣。不宜豫置疾惡於其心，苟欲以立威取名也。夫人主旣不能自養小民，而吏先以破壞富人爲事，徒使其客主相怨，有不安之心，此非善爲治者也。故臣以爲儒者復井田之舉，可罷而俗吏抑蒸，并富人之意，可損。因時施智，規世立法，誠使制度定於上，十年之後，無甚富甚貧之民，蒸并不可抑而自已，使天下速得生養之利，此天子與其群臣當汲汲爲之，不然，古井田終不可行。今之制度，又不復立，虛談相眩，上下乖忤，俗吏以卑爲實，儒者以高爲名，天下何從而治哉。

按秦廢井田之後，後之君子，每慨歎世主不能復三代之法，以利其民，而使豪強坐擅蒸并之利，其說固正矣。至於斟酌古今，究竟利病，則莫如老泉水心二公之論。

最爲確實。愚又因水心之論而廣之曰：井田未易言也。周制凡授田，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二百畝，再易之地三百畝，則田土之肥瘠，所當周知也。上地家七人，中地家六人，下地家五人，則民口之衆寡，所當周知也。上農夫食九人，其次食八人，其次食七人，則其民務農之勤怠，又所當周知也。農民每戶授田百畝，其家衆男爲餘夫，年十六則別受二十五畝，士工商受田五十，乃當農夫一人，每口受二十畝，則其民之或長或少，或爲士或爲商，或爲工，又所當周知也。爲人上者，必能備知閭里之利病，詳悉如此，然後授受之際，可以無愆。蓋古

之帝王，分土而治外，而公侯伯子男內，而孤卿大夫所治，不過百里之地，皆世其土，子其人，於是取其田疇而伍之，經界正，井地均，穀祿平，貪夫豪民，不能肆力以違法制，汙吏黠胥，不能舞文以亂簿書。至春秋之世，諸侯用兵爭強，以相侵奪，列國不過數十，土地寔廣，然又皆爲世卿強大夫所裂，如魯則季氏之費，孟氏之成，晉則欒氏之曲沃，趙氏之晉陽，亦皆世有其地。又如邾莒滕薛之類，亦皆數百年之國，而土地不過五七十里，小國寡民，法制易立，竊意當時有國者，授其民以百畝之田，壯而畀老而歸，不過如後世大富之家，以其祖父所世

有之民授之佃客程其勤惰以爲予奪校其豐凶以爲
散貸其汗陌之利病皆其少壯之所習聞雖無俟乎者
覈而奸敝自無所容矣降及戰國大邦凡七而么麼之
能自存者無幾諸侯之地愈廣人愈衆雖時君所尚者
用兵爭強未嘗以百姓爲念然井田之法未全廢也而
其敝已不可勝言故孟子有今也制民之產仰不足以
事父母俯不足以育妻子之說又有暴君汗吏慢其經
界之說可見當時未嘗不授田而諸侯之地廣人衆考
覈難施故法制隳弛而奸敝滋多也至秦人盡廢井田
任民所耕不許多少之而隨其所占之田以制賦蔡澤言

商君决裂井田廢壞汗陌以爭百姓之荼而一其土夫
曰爭曰一則可見周授田之制至秦時必是擾亂無章
輕重不均矣漢旣承秦而卒不能復三代井田之法何
也蓋守令之遷除其歲月有限而井土之還授其奸敝
無窮雖慈祥如龔黃召杜精明如趙張三王旣不久於
其政則豈能悉知其土地民俗之所宜如周人授田之
法乎則不過受成於吏手安保其無敝後世益有爭田
之訟歷數十年而不决者矣况官授人以田而欲其均
平乎杜君卿曰降秦以後汗陌旣敝又爲稽覈稽覈在
乎權宜權宜憑乎簿書簿書旣廣必藉衆功藉衆功則

政由群吏由群吏則人無所信矣夫行不盡之法委政於衆多之胥欲紀人事之衆寡明地利之多少雖申商督刑撓首總筭不可得而詳矣其說可謂切中秦漢以後之病然揆其本原皆由乎地廣人衆罷侯置守不私其土世其官之所致也是以晉太康時雖有男子一人占田七十畝之制而史不詳言其還受之法未幾五胡雲擾則已無所究詰直至魏孝文始行均田然其立法之太槩亦不過因田之在民者而均之不能盡如三代之制一傳而後政已北亂齊周隋因之得失無以大相遠唐太宗口分世業之制亦多踵後魏之法且聽其買

賣而爲之限至永徽而後則蕪弁如故矣蓋自秦至今千四百餘年其間能行授田均田之法者自元魏考文至唐初纔二百年而其制盡隳矣何三代貢助徹之法千餘年而不變也蓋有封建足以維持井田故也三代而上天下非天子之所得私也秦廢封建而始以天下奉一人矣三代而上田產非庶人所得私也秦廢井田而始捐田產以與百姓矣秦於其所當與者取之所當取者予之然訟襲既久及古實難欲復封建是自割裂其土宇以啓紛爭欲復井田是強奪民之田產以召怨讟言生之論所以不可行也

井 十 爲 通 圖

溝廣深四尺溝上有畛高廣如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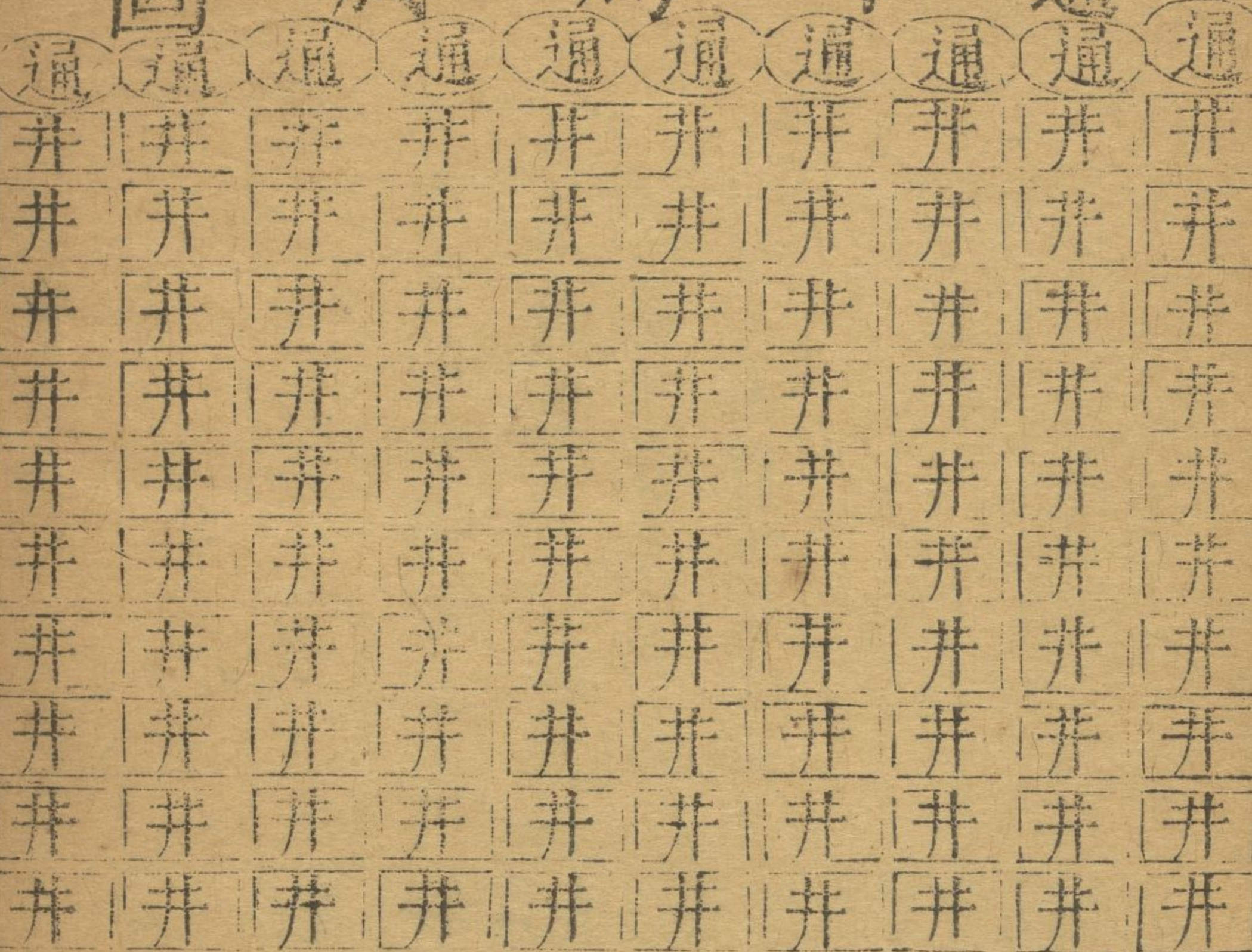
井井井井井井井井井井

通廣深八尺

通十有涂高廣如通

遂人百夫爲通通
上有涂司馬法井
十爲通通爲匹馬
十一人徒二人一
溝受十夫一井之
遂十溝入一通則
爲十井而百夫矣
故曰百夫有通井
十爲通言百夫通
力而治一血又十
井通力以與翻也
涂之高廣如通容
乘車一軌涂之盡
處有輿梁○牧之
夫數卒故有百千萬夫井
之田數限于九夫數限于
八此紀夫然以十者凡餘
夫單于及士工賈之受田
不過二十餘畝其實每井
必有十餘夫故舉其成數言

通 十 爲 成 圖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遂人千夫有澮澮
有道。司馬法通
爲成成百井革車一
乘士十人徒二十人
成開廣八尺深八尺
謂之通。一血愛十
井百夫之。水十血共
入一澮則爲百井而
千夫矣故曰千夫有
澮通十爲成言十血
方百井井田之法于
是而成也。一成百
井千夫除山川等三
分之術佛甸之六十
四井以上中下三等
計之一夫耕夫之地
每井止四家爲戶二
出五卒十六約五戶而
車二卒故爲高廣如
澮乘容車二軌

成 十 爲 終 圖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川廣四尋深四仞

川上有路高廣如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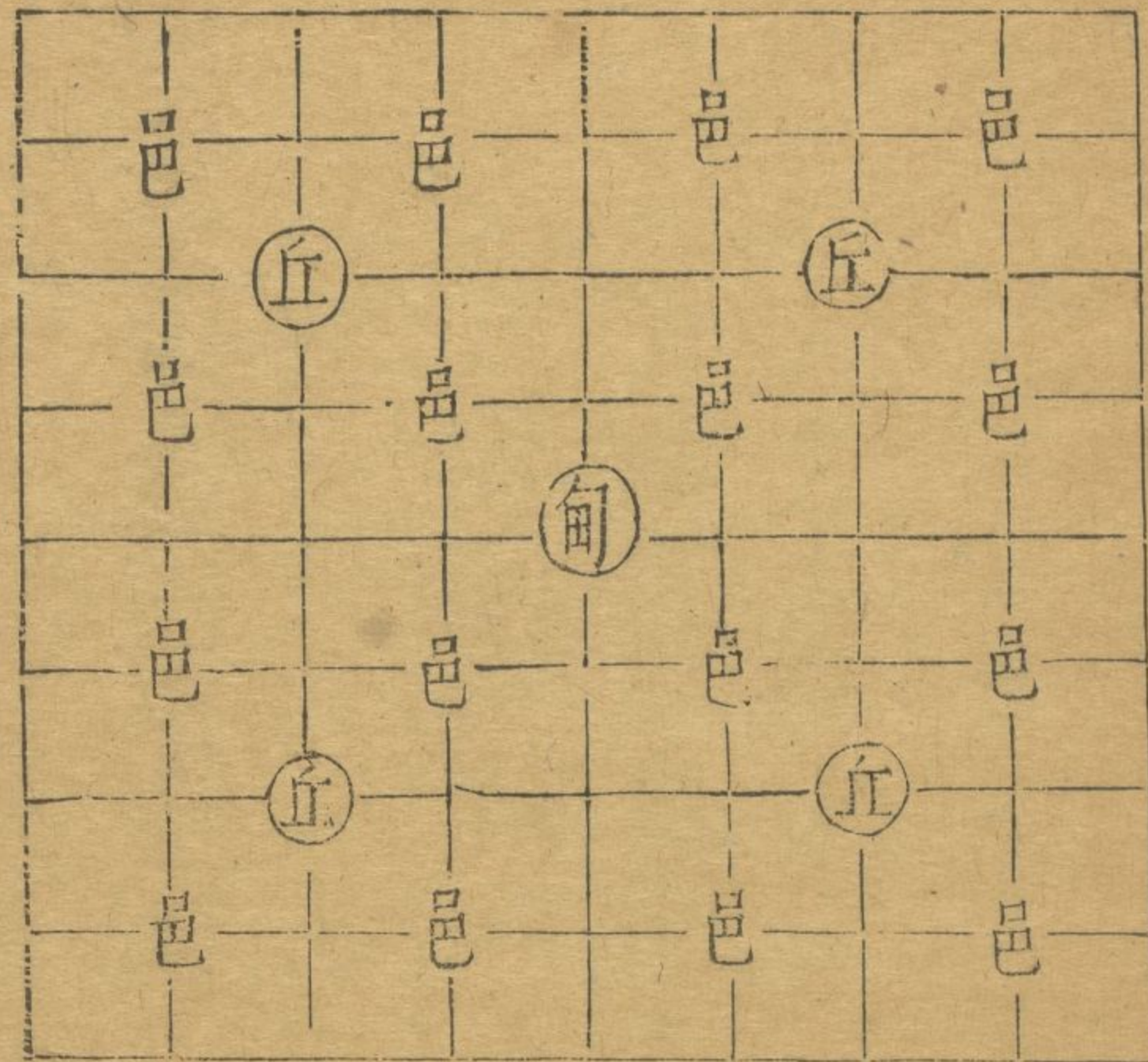
達于畿
司馬法成十爲終終千井革
車十乘士百人徒二百人
千夫爲澮共入一井則爲千
井而萬夫矣故曰萬夫有川
成十爲終言十成之水共歸
于一川因山川之勢而加以
人工疏導水有所終故以取
義也自川則可以達于四瀆
矣
詩云駿發爾私終三十里亦
服爾耕十千爲耦終直二十
五里日三十里十千耦皆舉
成數極言之以地方爲言千
井萬夫除山川道路等三分
之一爲二縣零二甸之地總
爲十甸共六百四十蒲出兵
車十乘
路之廣高如川容乘車三軌

終 十 爲 同 圖

終	終	終	終	終	終	終	終	終	終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成

司馬法終十爲同同方
百里革車百乘士千人
徒二千人
終千井萬夫十終則提
封萬井十萬直二十五
里四百方一百里謂之
同者言雷震百里其聲
相同也同間廣四尋深
四仞爲川一同之中其
川九其外爲大川以達
于畿者也每一日當一
成以地方計之雖有萬
井十萬家除山川道路
三分之一總爲百甸之
地六千四百井每井止
四家爲戶二萬六千四
百約五戶而出二卒故
爲士千人二百五十餘
戶而出一車故爲革車
百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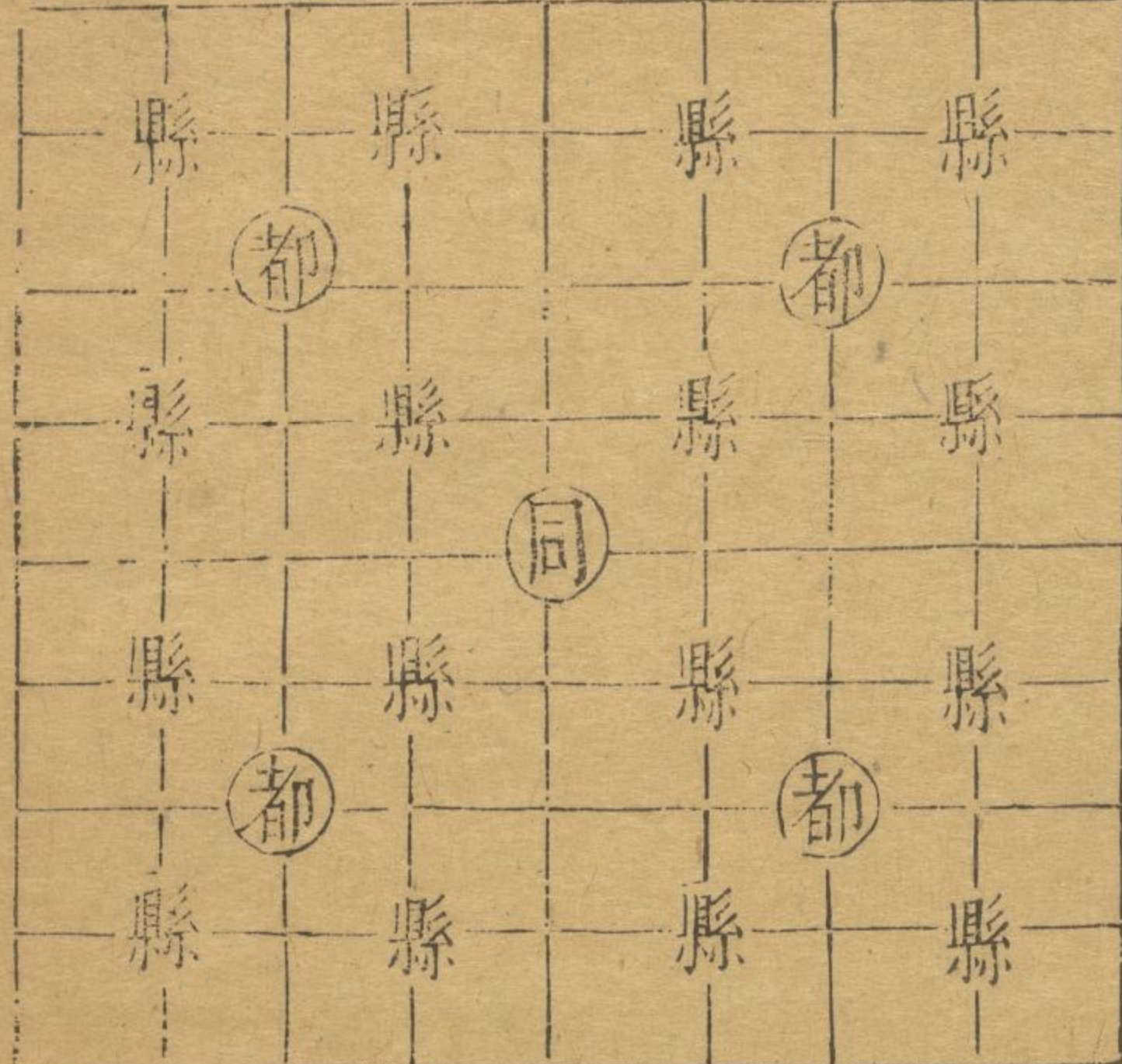
邑之丘圖



方十里為一成

四井為邑方二里三十六夫之地四邑為丘方四里一百四十四夫之地四丘為甸方八里五百七十六夫之地旁加一里為溝澗則方十里為成百井九百夫地匠人所謂方十里為成成間廣八尺深八尺謂之澗是也除百夫為餘田三百二十四為夫地為溝澗仍有四百七十六夫地然地有三等乘為二百三十夫出長轂一乘戎馬四疋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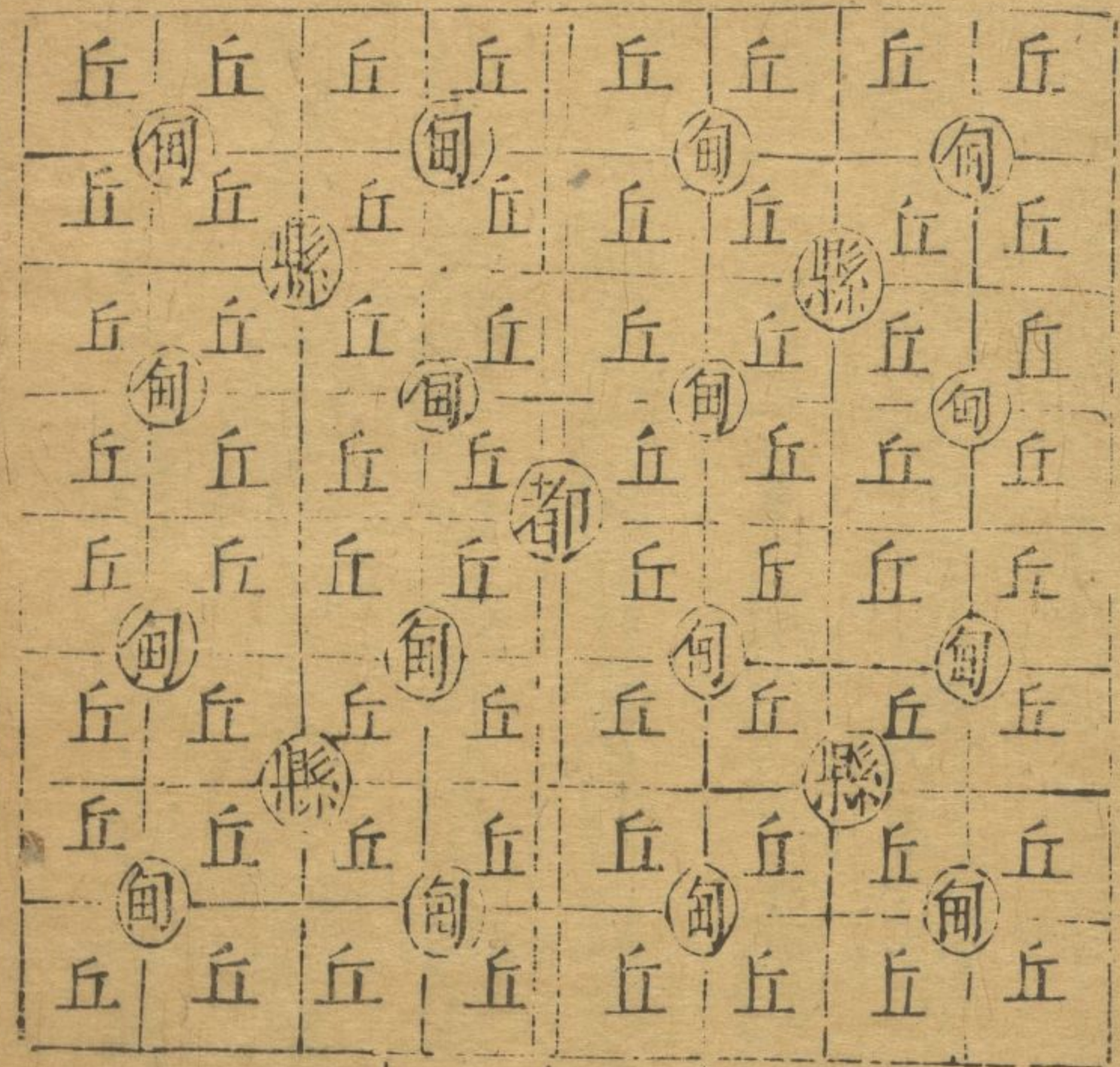
縣之都圖



方百里為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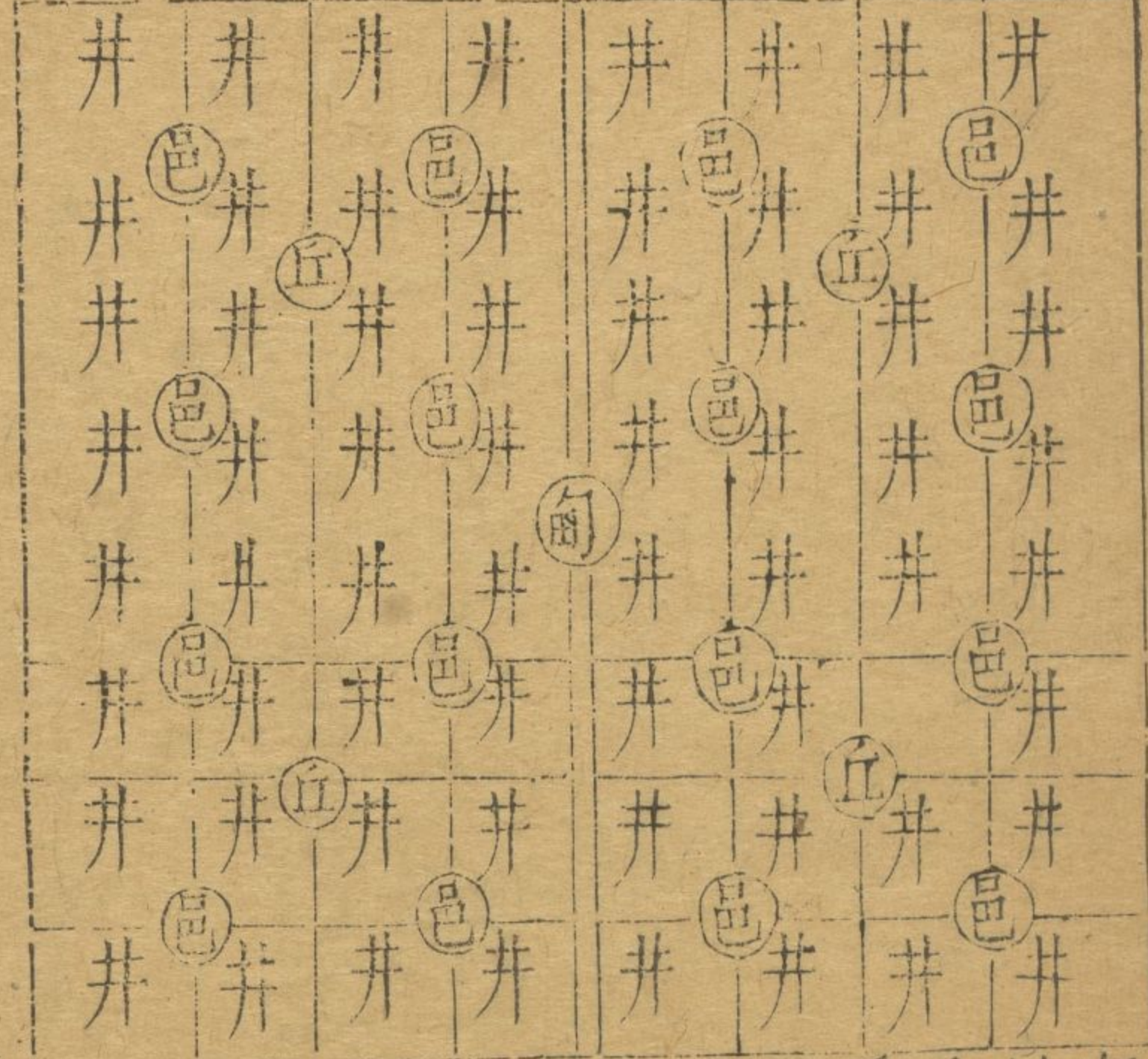
四甸為縣方十六里二千三百四夫地旁加二里為溝澗則方二十里三千六里夫地四縣為都方三十二里九千二百一十六夫地詩駿發爾私終三十里亦服爾耕十千為耦是也四都為八十里旁加十里為溝澗則方百里為同萬井九萬夫匠人萬百里為同耕廣二尋深二仞謂之澗專達于川各載其名是也如上法除之仍有二萬三千八百夫出車百乘馬四百疋牛一千二百頭甲士二百人步卒七千二百人先儒賦稅不除三等非也

丘甸都縣圖



四甸為縣二百五十六井
 一千二十四家出兵車四
 乘四縣為都一千二十四
 井四千九十六家出兵車
 十六乘
 都字以諸省從邑言諸邑
 之所會也
 凡丘甸縣都皆據井邑居
 民而立名所謂以室數制
 之其出車當捉零就整非
 可以道理計也二圖正方
 始發明名數而已

井邑丘甸圖



小司徒云九夫為井以百步
 畝畝百為夫計之故曰九夫
 地有上中下二夫之地每井
 實則四家四井為邑十六家
 論語曰十室之邑是也四邑
 為丘十六井六十四家丘之
 為言聚也舜所居三年成聚
 是也司馬遷有戎馬一死牛
 二頭畢賦之禮期于甸而魯
 成公作丘甲春秋所以職其
 重賦也四丘為之甸六十四
 井二百五十六家司馬遷有
 戎馬四疋丘車一乘步卒七
 十五人又重車一乘將之者
 二十五人二車共百人甸之
 為言用以佃獸之名也一甸
 出車一乘可以軍旅田役故
 名

小司徒乃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丘四丘爲甸四甸爲縣四縣爲都以任地事而令貢賦凡稅歛之事鄭司農云井牧者春秋傳所謂井衍沃牧隰臯者也玄謂隰臯之地九夫爲牧二牧而當一并今造都鄙授民田有不易有一易有再易通率二而當一是之謂井牧昔夏少康在虞師有田一成有衆一旅一旅之衆而田一成則井牧之法先古然矣九夫爲井者方一里九夫所治之田也此制小司徒經之匠人爲之溝洫相包乃成耳邑丘之屬相連比以出田稅溝洫爲除水害四井爲邑方二里四邑爲丘方四里四

丘爲甸甸之言乘也讀如裏甸外甸甸方八里旁加二里則方十里爲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中六十四井五百七十六夫出田稅三十六井三百三十四夫治洫四甸爲縣方二十里四縣爲都方四十里四都方八十里旁加十里乃得方百里爲一同也積萬井九萬夫其四千九十六井三萬六千八百六十四夫出田稅二千三百四井二萬九百三十六夫治洫三千六百井三萬六千四百夫治澮井田之法備於一同今止於都者采地食者皆四之一其制二等百里之國凡四都一都之田稅入於王五十里之國凡四縣一縣之田稅入於王二

十五里之國凡四甸二甸之田稅入於王地事謂農牧
衛虞也貢調九穀山澤之材也賦調出車徒給繇役也
司馬法曰六尺爲步步百爲畝畝百爲夫夫三爲屋屋
三爲井井十爲通通爲匹馬三十家士一人徒二人通
十爲成成百井三百家革車一乘士十人徒二十人十
成爲終終十井三十家革車十乘士百人徒二百人十
終爲同同方百里萬井三萬家革車百乘士千人徒二
千人何休曰聖人制井之法而口分之一夫一婦受田
百畝以養父母妻子五口爲一家公田十畝卽所謂十
一而稅也廬舍二畝半凡爲田一頃十二畝半八家而
九頃共爲一井故曰井田廬舍在內貴人也公田次之
重公也私田在外賤私也井田之義一曰無泄地氣三
曰無費一家三日同風俗四曰合巧拙五日通財貨因
井田以爲市故俗語曰市井種穀不得種一穀以備災
害田中不得有樹以妨五穀還廬舍種桑荻雜菜畜五
母雞一母豕瓜菓種疆畔女工蚕織老者得衣帛焉得
食肉焉死者得葬焉多於五口名曰餘夫餘夫以率受
田二十五畝十井共出一兵車司空謹別田之高下善
惡分爲三品上田一歲一墾中田二歲一墾下田三歲
一墾肥饒不得獨樂瘠墾不得獨苦故二年一換土易

居財均力平兵車數定是謂均民力疆國家在田日廬
在邑日里一里八十戶八家共一巷中里爲校室選其
耆老有高德者名曰父老其有辨護仇讎者爲里正皆
受信田得乘馬父老比三老孝弟官屬里正比庶人在
官吏民春夏出田秋冬入保城郭田作之時春父老及
里正旦開門出塾上晏出後時者不得出暮不持樵者
不得入五穀畢入民皆居宅里正趨促績男女同巷相
從夜績至於夜中故工一月得四十五日作從十月盡
正月止男女有所怨恨相從而歌饑者歌其食勞者歌
其事男年六十女年五十無子者官衣食之使之民間
求詩鄉移於邑邑移於國國以聞於天子故王者不出
牖戶盡知天下疾苦不下堂而知四方十月事訖父老
教於校八歲者學小學十五者學大學其有秀者移於
鄉學鄉學之秀者移於庠庠之秀者移於國學學於小
學諸侯歲貢小學之秀者於天子學大學其有秀者命
日進士行同而能別之以射然後爵之士以才能進取
君以考功授官三年耕餘一年之畜九年耕餘三年之
積三十年之儲雖遇唐堯之水殷湯之旱民無近憂四
海之內莫不樂其泰故曰頌聲作矣

田制

重

遂人辨其野之土上地中地下地以頒田里上地夫一

廩田百畝菜五十畝餘夫亦如之中地夫一廩田百畝

菜地百畝餘夫亦如之下地夫一廩田百畝菜二百畝

餘夫亦如之

菜謂休不耕者七口受上地六口受中地五口受下地餘夫受田後又有所生成丁

者亦如之孟子言餘夫二十五畝與此不同彼自一人有餘方言所謂疆予任昨註云疆予謂民有餘力復與

之田若餘夫然是也先儒凡治野夫間有遂遂上有徑

以為同此餘夫皆非也

十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澮澮

此言鄉遂井正之法溝洫澮澮川

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以達于畿

與匠人所云不同者此以人而言猶曰四閭為族八閭為聯意鄭氏曰十夫二鄰之田百夫一鄰之田千夫二

鄰之田萬夫四縣之田遂溝洫澮澮皆所以通水於川也遂廣深各二尺溝倍之洫倍溝澮廣二尋深二仞徑畛塗道路皆所以通車徒於國都也徑容馬牛畛容大車

塗容乘車一軌道容二軌都之野塗與還塗司可也萬夫者方三十三里少半里九而方一同以南畝圖之則

遂從溝橫洫從澮橫九澮百川周其外焉夫自陵林麓川澤溝澮城郭宮室涂巷三分之制其餘如此以至于畿則中雖有都鄙遂人蓋舉其地

重

大司徒凡造都鄙制其地域而封溝之以其室數制之

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畝再易之地家三

百畝乃分地職奠地守制地貢而頒職事焉以為地法

而待食

鄭氏曰不易之地歲種之地美故家百畝二易之地休一歲乃復種地薄故家二百畝再易之

地休二歲乃復種故家二百畝分地職分其亦職所貢也定地守謂衡麓虞侯之屬制地貢謂九職所稅也頒

執事者分命使各為其所執之事

按大司馬上地食者三之二中地食者半下地食者二之一則不易之地家百畝即田百畝菜五十畝也一易之地家二百畝即田百畝菜百畝也再易之地家三百畝即田百畝菜二百畝也一自始開墾言再自既成田言其實一也遂人之田皆大司徒不易之地也因舉成田言故不云菜耳一易再易之地以生熟之田准菜田言耳周之制何嘗鄉遂周貢法都鄙用助法哉蓋野皆用助法但山林不可為井田及國中園圃始用貢耳孟子云請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國語所謂籍田以力而砥其遠邇籍田耕而蹈藉也砥正也平遠邇如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

畝再易之地賦里以入而量其有無里廛也謂商賈所居之域也以入計其利入多少而量其財業有無以為差也任力以夫而議其老幼力謂徭役家為數也議其老幼老幼則有復除也

田制考

通典曰黃帝時八家為井井開四道而分八宅鑿井於中則井田之原其來遠矣

堯遭洪水天下分絕使禹平水土別九州

舜典帝曰棄黎民阻饑汝后稷播時百穀

周禮大宰以九職任萬民一曰三農生九穀二曰園圃

毓草木三曰虞衡作山澤之材四曰藪牧養蕃鳥獸五

日飭百工化八材六日商賈阜通貨賄七日嬪婦化治
 絲枲八日臣妾聚斂疏材九日間民無常職轉移執事
 大司徒頒執事于邦國都鄙使以登萬民一日稼穡二
 日樹藝

小司徒之職乃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

可耕之地為井
可畜之地為牧

遂人辨其野之土上地中地下地以頒田里

前漢食貨志聖王量能授事四民陳力受職若山林澤
 藪原陵淳鹵之地各以肥磽多少為差民年二十受田
 六十歸田七十以上上所養也十歲以下上所長也十
 一以上上所強也

秦用商鞅廢井田開阡陌

東西為阡
南北為陌

漢武帝時董仲舒說上曰秦改帝王之制除井田民得
 買賣富者田連阡陌貧者無立錐之地漢興循而未改
 古井田法雖難猝行宜少近古限民名田以贍不足塞
 羨奔之路然後可善治也

孝哀時師丹請建限田下其議孔光何武請更民名田
 無過三十頃唐授田之制成丁者人一頃其田十畝為
 口分二十畝為永業二百四十步為畝田多可以足其
 人者為寬鄉少者為狹鄉狹鄉授田減寬鄉之半凡徒
 鄉及貧無以葬者得賣世業自狹鄉徒寬鄉者得賣口

分已賣者有不復受

宋太宗詔江廿之民種諸穀江南之民種秬稻

真宗遣使就福建取占城稻三萬斛分給三路為種林勳

上政本書曰宜假古井田之制使民一夫占田五十畝

其有羨田之家毋得市田其無田與游惰隨未作者皆

驅之使隸農以耕田之羨者而雜紐錢穀以為十一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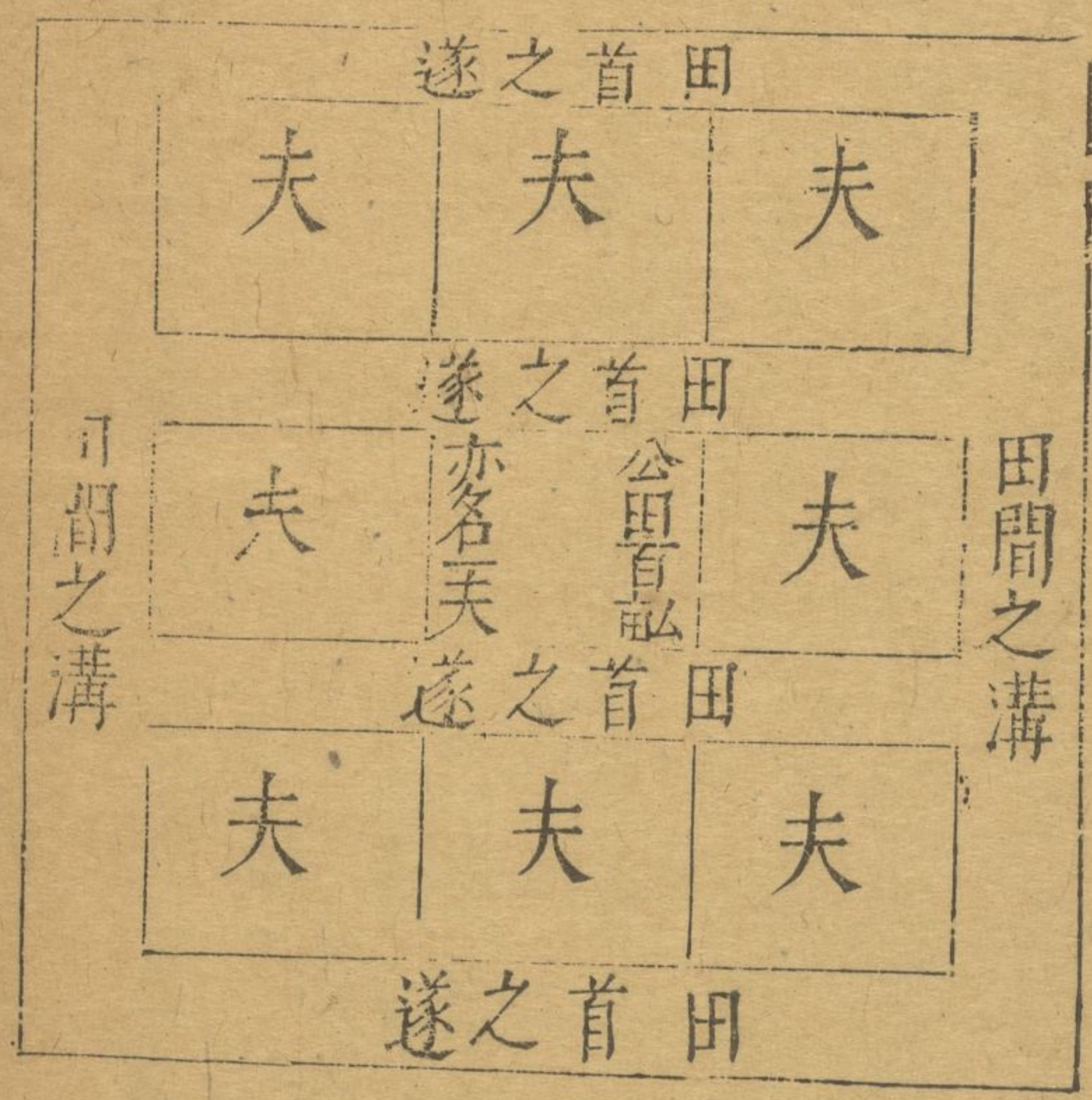
稅

陳亮曰勳為此書考古驗今思慮周密可謂勤矣世之

為井田之學者孰有加于勳者乎要必有英雄特起之

君用于一變之後成順致利則民不駭而可以善其後

井田助澶遂溝圖



詩公劉徹田為糧大田而我公田遂及之

孟子曰方里而井井九百畝中為公田八

家皆私百畝方一里之中其用九

百畝界為井字中為公田八家皆私百畝

借其力以助耕公田故謂之助八家共耕

為通力各私田百畝為均平故謂之徹徹

者通也均也通力合作則可計畝均收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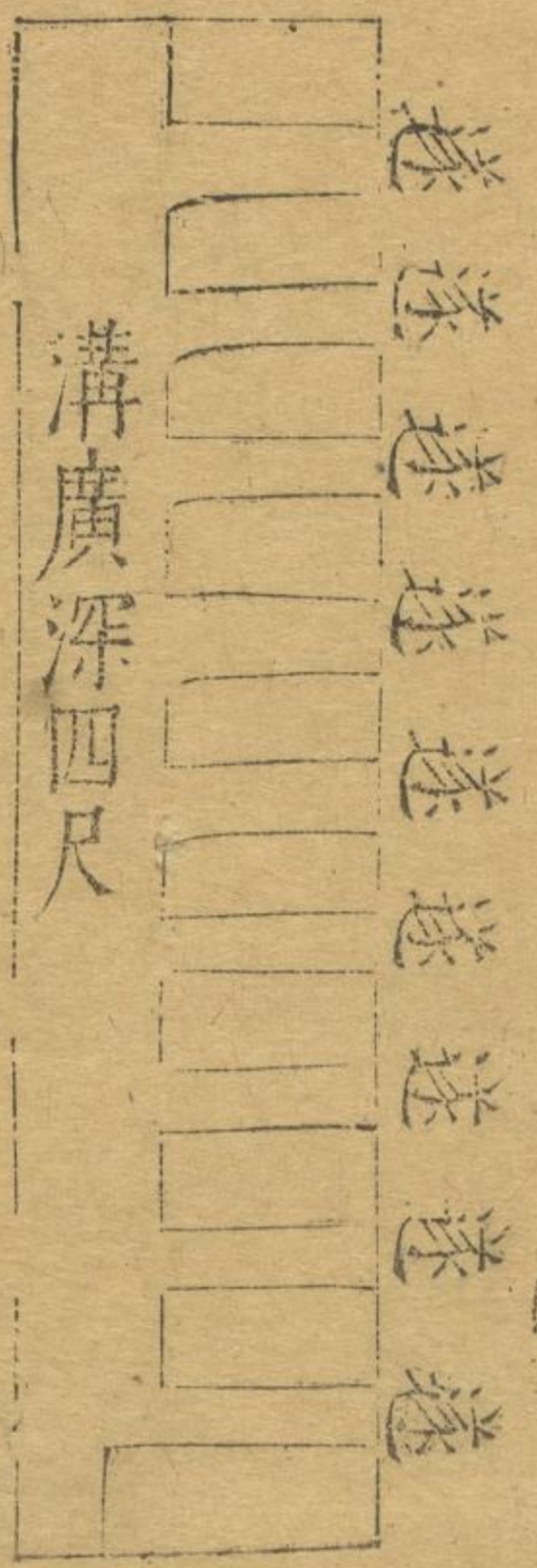
不可蓋各入其田之所收故謂之私田若

日均收則公田外為民田不必分井字不

稱為私田矣

牧 田 貢 澮 遂 溝 圖

遂廣深二尺 徑高廣二尺



溝廣深四尺 溝上有畛高廣四尺

孟子國中十一使自賦又曰貢者較數歲之中以為常千畝之田中為遂九十夫各受田百畝九遂並入于溝以其無公田每夫各自供其十一之賦故謂之貢也

重小司徒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 春秋傳井衍沃牧

阜

重寬平之地為井窄狹之田與夫高下不齊者但可為牧多則十夫少則雖不足一夫皆可補而授之

重司馬澮步百為畝畝百為夫夫三為屋屋三為井

重步百為畝謂闊一步長百步畝百為夫謂長闊皆百步

匠人廣尺深尺為畝田首倍之廣二尺深二尺謂之遂九夫為井井間廣四尺深四尺謂之溝

重遂人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

夫間有遂廣深二尺遂上有徑高廣亦二尺可以通人行十夫有溝廣深四尺溝上有畛廣高亦四尺可以通牛馬

舊說以遂人有十夫子因以爲鄉遂用貢法之溝洫匠人有九夫字因以爲都鄙用助法之溝洫愚謂凡耕者皆爲橫畝以入于遂一步爲三畝立苗方二尺此樹植之法井牧皆然也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大抵田首之水于溝亦井牧所同也但井限于九夫牧則十夫此微不同然所謂九夫者乃九夫之地非九家也且每井有餘夫受田一井實不止九夫故舉成

數言豈可因此而遂分鄉遂都鄙有二法乎葉氏曰司徒言井邑遂人言溝洫非鄉遂異制也井邑定田畝多寡以出稅故以四井四邑言溝洫定水道大小以興利故以十夫百夫言鄉言井邑則遂之田賦亦如之遂言溝洫則鄉之水利亦如之互文見義耳

胡瀚井牧論曰天地養萬物聖人養萬民故天下之利聖人不私諸己亦不以私於人井田之制是也井田者仁政之首也井田不復仁政不行天下之民始敝敝矣其後二百三十有二年而漢始有名田之議猶古之遺意也又其後六百有三年而元魏始有均田之法猶古

之遺制也。先王之遺制遺意，由秦以來，僅一二見。又皆行之不遠，天下之民益敝敝矣。爲政者南向以子萬姓，一夫之饑猶已饑之，一夫之寒猶已寒之，孰無是心也。而訖莫之拯焉。方漢承秦後，民新脫去湯火，未遑蘇息。高帝因而撫之，逮及文景之世，國家晏安無事，宗戚大臣，憑籍貴高之勢，爭取美田宅，以爲子孫利益。郡邑富商大賈，周流天下，貲累鉅萬，治生產畜牧膏壤，十倍上擬封君，編戶之氓，無立錐之地，則卑下之爲役爲僕，不暇顧其身貧富不均，勢所馴致也。故董仲舒言於孝武，以古井田之法，雖難卒行，宜少近古，限民名田，以抑兼并。名田者，占田也。占田有限，是富者不得過制也。其後師丹、孔光之徒，因之，令民名田，無過三十頃，期盡三年而犯者，沒入之。議者以三十頃之田，周三十夫之地也。一夫占之過矣。晉石苞令民男女二人，占田百畝，下男女有差，有國食祿者，有差或十頃，或五十頃，蕪以品蔭。其親屬自啓計端矣。民無恆產，不能制之，專事要束之間，不勞民駭衆，坐獲井田之利，此吾所未喻也。殆不過爲蕪并之閑耳，非有資於畝畝，細民能無不足之患耶。名田雖有古之遺意，不若均田之善。李安世在魏太和，中其得君，非華夏之主也。其得民，非歸馬牧牛之時也。

以魏國之大獨能均其土地審其經術差露田別世業
魏人賴之力業相稱北齊後周因而不變隋又因之唐
有天下遂定爲口分永業之制而取其租庸調之法口
分卽露田也露田夫四十畝婦人二十畝而率倍之口
分八十畝而不倍惟歲易之田倍之永業卽世業也夫
家受而不還皆二十畝所以課蒔桑麻也民有多寡鄉
有寬狹田有盈縮狹鄉之民受田半之爲工商者不給
而在寬鄉者給之亦半也老疾寡妻妾給之三十畝四
十畝雖不耕不可無養也當戶者益之二十畝雖已有
田不可不優也以此均天下之田貧不得鬻富不得妻

猶懼不能守吾法而乃聽民鬻永業以莖鬻口分以遷
是以小不足而大亂法也何掇於敝振窮困貧民獲保
息周典也何惜而不爲之鬻而加罰永微之禁抑未耳
議者如宋劉敞又以魏齊周隋享國日淺兵革不息土
曠人稀其田足以給其衆民獲其實唐承平日久丁口
滋多官無閑田給受民不復其實徒爲具文不知隋唐
之盛丁口相若耳開皇十二年發使均天下之田狹鄉
一夫僅二十畝隋之給受何加於唐也唐雖承平日久
貞觀開元之盛其人戶猶不及隋何至其田具文無實
也敞言過矣但狹鄉之民多而田不盈永業之田粥而

民不固如陸贄所謂時弊者勢馴致也時敝則法亦敝故均田雖有古之遺制不若井田之善周制九夫爲井并有溝四井爲邑四邑爲丘四丘爲甸甸有洫四洫爲縣四縣爲都都有澮地方百里是爲一同治都鄙者以之夫間有遂遂有徑十夫有溝溝有畛百夫有洫洫有涂千夫有澮澮有道萬夫有川川有路萬夫之地三十里治鄉遂者以之孟軻氏請野九一而助國中十一使自賦蓋二法並行遂人匠人多寡異數而內外相經緯焉王畿之內五十里爲近郊百里爲遠郊六鄉六遂居之六遂之餘地爲甸地距國中二百里即公邑之田天子使吏治之者也甸地之外爲稍地距國中三百里大夫所食之采地也稍地之外爲縣地即小都之田距國中四百里鄉及王子弟之疏者所食之采地也懸地之外爲甸地即大都之田距國中五百里公及王子弟之親者所食之采地也此王畿之制井田常居十之六其不爲井者四如甸地耳其田夫三爲屋屋三爲井則出地貢者亦三三相任如井田之法八家樹藝二夫稅入于公孟軻氏所謂皆十一者是也鄉遂之地采五十畝或百畝二百畝而都鄙之田或不易或一易再易是亦名異而實同也地有肥磽爲之井者必有牧以濟之

所謂禾與易者則皆牧也故小司徒曰井牧其田野井者正也牧者變也井地均不必牧也井地不均必牧以均之也由是達于天下雖有山林州澤不可以開方制者以井牧授之以貢助取之諸侯之國可按而定也楚人東南之夏服也為掩為司馬度山林鳩澤藪辨京陵表淳鹵數畺潦規偃澼町原防牧隰臯井衍沃量九土入脩于乘之賦况中國之無山林澤藪之阻無淳鹵畺潦之患原隰衍沃由卒目千里夏后氏用之以為貢商人用之以為助而周人兼用之以制畿甸經邦國其法可考者往往存於周官戶之書其不合者以孟軻氏為之

之權衡豈不較然也哉故嘗以為井田之法行有十傾民有恒產不事末作知重本一也同井並耕勞逸巧拙不相負齊民力二也奉生送死有無相贍通貨財三也貨財不匱富者無以取贏絕蕪弁四也取以十一天下之中正吏無橫斂五也比其丘甸革車長轂於是乎出有事以定軍實六也一同之間萬溝百洫又有川澮戎馬不得馳突無邊患七也畎澮之水澇則疏之旱乾則引以溉注少鹵荒八也少壯皆士著好僞不容善心亦生以其暇日習詩書俎豆養老息物成禮俗九也遠近共貫各安其居樂其業尊君親上長子孫其中不煩刑

罰而成政教十也。一舉而十者具矣。何憚而不為乎。其謂不可為者。蓋亦有一焉。丘甸縣都。其間萬井。為溝洫者。又萬計也。原隰而為之。窮天下之力。傾天下之財。非數十年之久。不免責于成也。非大有為之君。不能致其決也。此不可者一也。中古以降。淳厚之俗。薄澆偽之風熾。恭儉之化。衰功利之習。勝經久之慮。少僥倖之敝。多以限田抑富強。猶有撓之者。况使盡棄其私家之產乎。以均田授農民。猶有不能周之者。又况生齒滋眾之時乎。怨歸於上。奸興於下。凡不可為者二也。以余論之。二者何足尼吾事乎。古者步百為畝。漢人益以二百四十為畝。北齊又益之以三百六十為畝。今所用者。漢畝也。也。今之五十畝。古之百畝也。漢提封田萬萬頃。為邑居道路。山林川澤。不可墾。餘二千二百二十九萬頃。皆可墾。元始初。遣司農勸課。定墾田八百二十七萬五千三百三十頃。是時天下之民一千二百二十三萬三千戶。以田均之。計戶得田六十七畝。古之百四十畝也。家獲百四十畝。耕之。未為不給也。加之簡稽。則工商祿食之。可損者。又不知其幾也。雖盛時。承徵民戶。不過三百八十萬。至開元。七百八十六萬。小不漢。過也。以天下之田。給天下之民。徵之。漢唐則後世寧有不足之患乎。田無不足。

為畝。北齊又益之以三百六十為畝。今所用者。漢畝也。也。今之五十畝。古之百畝也。漢提封田萬萬頃。為邑居道路。山林川澤。不可墾。餘二千二百二十九萬頃。皆可墾。元始初。遣司農勸課。定墾田八百二十七萬五千三百三十頃。是時天下之民一千二百二十三萬三千戶。以田均之。計戶得田六十七畝。古之百四十畝也。家獲百四十畝。耕之。未為不給也。加之簡稽。則工商祿食之。可損者。又不知其幾也。雖盛時。承徵民戶。不過三百八十萬。至開元。七百八十六萬。小不漢。過也。以天下之田。給天下之民。徵之。漢唐則後世寧有不足之患乎。田無不足。

之患則取諸民以與民天下皆知吾君之不公也天下
有如上式者且將先吾民而爲之孰不響應於下也秦
長城之役秦延萬里斷山埋谷暴兵三十萬而阿房之
作督用徒刑者又七十餘萬郡邑之民發謫徒邊者又
歲不休息不德甚矣天下怨誹未聞有一人違者下令
如流水之源固民心之所欲也王政之所本也今先取
一鄉之田井之其制定其事便其民悅然後行之一郡
取一郡之田井之其制定其事便其民悅然後行之一天
下天下之制定事便而民悅也亦何異於鄉郡乎是天
下之田可井也事不勞者不永逸欲長治久安而不於

此圖之亦苟矣唐太宗嘗讀周官之書至體國經野設
官分職以爲民極慨然歎曰不井田不封建不足以法
三代之治人君負有爲之才操可致之勢其時又非難
也封建議而不行井田知而不復君子蓋深爲唐惜之
吾聞春氣至則草木生秋氣至則草木落生與落必有
使之者矣物莫知之也故使之者不至物無不生使之
者不至物無可爲上之人審其所以使故物莫不爲用
管商之法孰與先王之制天下皆知其非民利也而齊
秦舉國聽之其故又可知也以先王之制使若管商者
爲之以紀人事經地利吾知天下之田可限也可均也

亦可井也。此無他善使而已矣。忠信之道，賞罰之柄，上之所以使也。

溝洫總論

陳及之曰：周制井田之法，通行於天下，安有內外之異哉。遂人十夫有溝，以一直度之也。凡十夫之田之首，必有一溝以瀉水，以方度之，則方一里之地，所容者九夫。其間廣四尺，深四尺，謂之溝。則方一里之內，凡四溝矣。兩旁各溝，中間二溝，遂人二云。百夫有洫，是百夫之地，相連屬而同以一洫瀉水，以方度之，則方十里之成，所容者九百夫。其間廣八尺，深八尺，謂之洫。則方十里之內，

凡四洫矣。兩旁各二洫，中間二洫。至于澮，亦然。若川則非人力所能爲，故匠人不爲川。而云兩山之間必有川焉。遂人萬夫有川，亦大約言之耳。大槩剛水瀉於溝，溝水瀉於洫，洫水瀉於澮，澮水瀉於川。其縱橫因地勢之便利。遂人匠人以大意言之，遂人以長言之，故曰以達於畿。匠人以方言之，故止一同耳。

朱子語錄曰：溝洫以十爲數，井田以九爲數，決不可合。近世諸儒論田制，乃欲混井田溝洫爲一，則不可行。鄭氏注分作兩項，却是。

未嘉陳氏曰：鄉遂用貢法，遂人是也。都鄙用助法，匠人

是也。按遂人云百夫有洫，十夫有溝，溝即不見德，包溝洫在內。若是在內，當云百夫十夫之間矣。匠人溝洫却在內，故以開言。方十里者，以開方法計之，爲九百夫。方百里者，以開方法計之，爲萬夫。遂人匠人兩處各是一法。朱子總其說，謂貢法十夫有溝，助法人家同井，其言簡而盡矣。但不知其必分二法者何故。地意鄉遂之地，在近郊遠郊之間，六軍之所從出，必是平原曠野，可畫爲萬夫之田，有溝有洫，又有遂路，方圓可以如圖，蓋萬夫之地所占不多，以井田一同法約之，止有九分之一，故以徑法攤算。遂一見其子數，若都鄙之地，謂之甸稍縣都，乃公卿大夫之采地，包山林陵麓在內，難用溝洫法整齊分畫，故遂處畫爲井田，有溝洫不能如圖，故但言在其間，其地綿亘，一同之地，萬夫者九，故以徑法經筭，但止言其畝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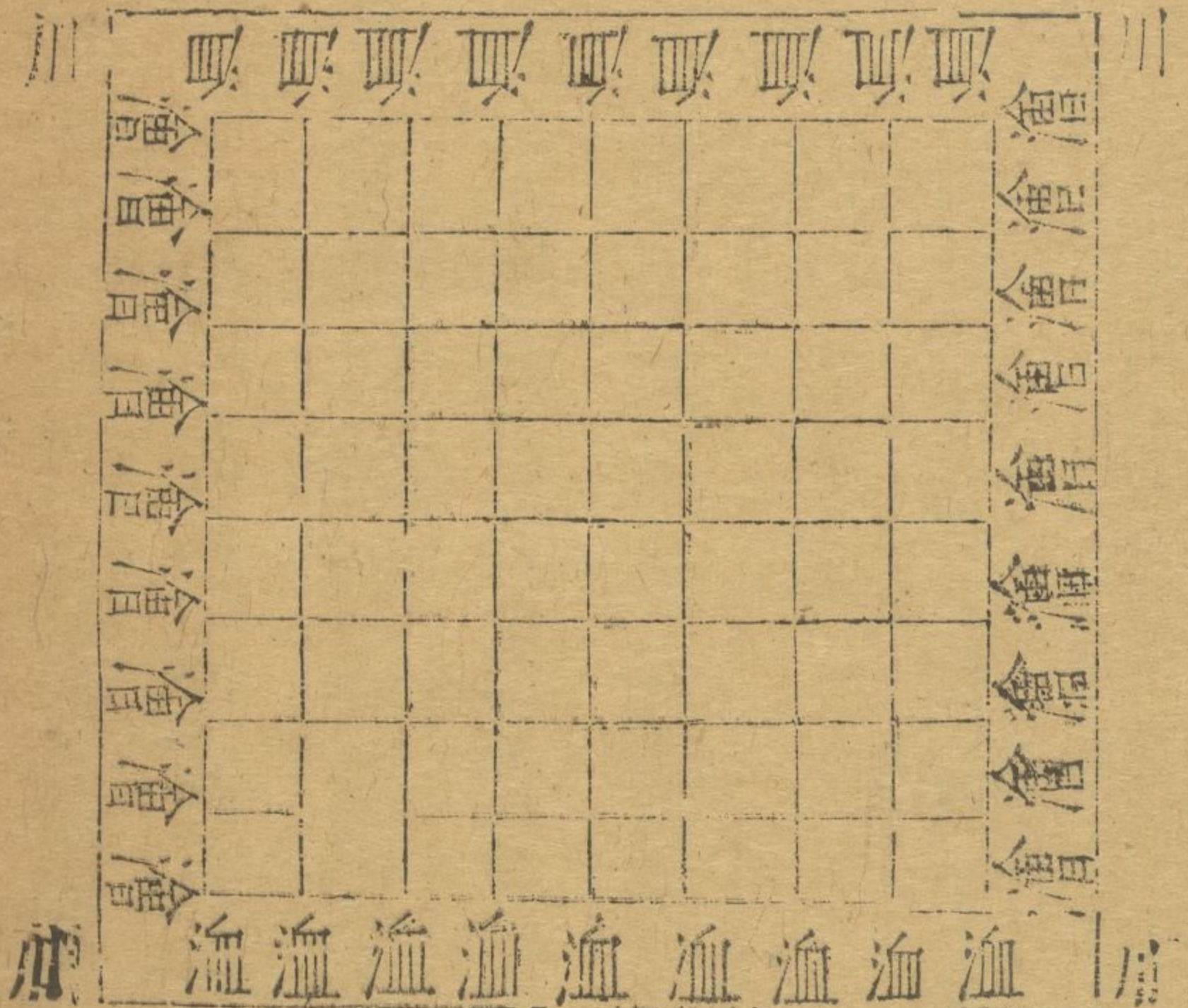
按自孟子有請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之說，其後鄭康成注周禮，以爲周家之制，鄉遂用貢法，遂人所謂十夫有溝是也。都鄙用助法，匠人所謂九夫爲井是也。自是兩法晦廢，以爲遂人以十爲數，匠人以九爲數，決不可合。以鄭氏分注作兩項爲是，而近世諸儒合爲一法爲非，然愚嘗考之，孟子所謂野九一者，乃授田之

制國中什一者乃取民之制蓋助有公田故其數必拘于八居四旁爲私而一居其中爲公是爲九夫多與少皆不可行若貢則無公田孟子之什一特言其取之之數遂人之十夫特姑舉成數以言之耳若九夫自有九夫之貢法十一夫自有十一夫之貢法初不必拘以十數而後可行法也今徒見匠人有九夫爲井之文而謂遂人所謂十夫有溝者亦是以十爲數則似太拘蓋自遂而達于溝自溝而達于洫自洫而達于澮自澮而達于川此二法之所以同也行助法之地必須以平地之田分畫作九夫中爲公田而八夫之私田環之列如井字整如棋局所謂溝洫者且欲限田之多少而爲疆界行貢法之地則無間高原下隰截長補短每夫授百畝所謂溝洫者不過隨地之高下而爲之蓄洩此王法之所以異也是以匠人言遂必曰二尺言溝必曰四尺言洫必曰八尺言澮必曰二尋蓋以平原曠野之地畫九夫之田以爲井各自其九以至於同其間所謂遂溝洫澮者隘則不足以蓄水而廣則又至於妨田故必有一定之尺寸不可踰也若遂人止言夫間有遂十夫有溝百夫有洫千夫有澮蓋是山谷藪澤之間隨地爲田橫斜廣狹皆可墾闢故溝洫亦不言其尺寸所謂夫間有

遂遂上有徑以至萬夫有川川上有路云者始終畧言之大意謂路之下即爲水溝水溝之下即爲田耳非若匠人之田必拘以九夫而其溝洫之必拘以若干尺也訂義所載亦嘉陳氏謂遂人十夫有溝是以直度之匠人九夫爲井是以方言之又謂遂人所言者積數匠人所言者方法想亦有此意但說欠詳明耳然鄉遂附郭之地必是平衍沃饒可以分畫宜行助法而反行貢法都鄙野外之地必是有山谷之險峻溪澗之阻隔難行分畫宜行貢法反行助法何也蓋助法九取其一似重於貢然地有肥磽歲有豐凶民不過任其耕耘之事而

所輸蓋公田之粟則所取雖多而民無預貢法十取其一似輕於助然立爲一定之規以樂歲之數而必欲取盈於凶歉之歲至稱貸而益之則所取雖寡而民已病矣此龍子所以言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也鄉遂迫近王城豐凶易察固可行貢法都鄙僻在遐方情僞難知故止行助法此又先王之微意也然鄉遂之地少都鄙之地多則行貢法之地必少而行助法之地必多至魯宣公始稅畝杜氏注以爲公無恩信於民民不肯盡力於公田故履踐案行擇其善畝好穀者稅取之蓋是時公田所牧必是不給於用而爲此橫政孟子曰詩云雨

萬夫之圖



我公田遂及我私惟助爲有公田由此觀之雖周亦助也則是孟子之時助法之廢已久盡胥而爲貢法矣孟子特因詩中兩句而想像成周之助法耳自助法廢胥而爲貢法於是民所耕者私田所輸者公租田之豐歉靡常而賦之額數已定限以十一民猶病之况過取於十一之外乎

右萬夫之地地方三十三里少半里此圖一方當百夫有洫一行當千夫千夫有澮九澮而川周其外若以百

夫之圖觀之則一方為一夫夫間有遂以洫作遂觀之一行為

十夫十夫有溝以澮為溝觀之亦九溝而達於洫以川為洫觀之其溝

澮廣深鄭註與井田相集但井田法溝澮稀少如此溝

洫法溝澮稠多此川廣深當亦倍澮與自然之川異彼

則百里之間一大川耳

凡治野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

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

路以達于畿

十夫二鄰之田百夫一鄰之田千夫二鄰之田萬夫四

縣之田遂溝洫澮皆所以通水於川也徑畛涂道路皆

所以通車徒於國都也徑容牛馬畛容大車涂容乘車

一軌道容二軌路容三車萬夫者方三十三里少半里

九萬夫而方一國以南畝圖之則遂縱溝橫洫縱澮橫

九澮百川周其外焉

師之象曰地中有水師君子以容民蓄眾夫水不外乎

地兵不外乎農畜眾養民之道必都鄙有章閭井有伍

田有封洫孟子謂仁政必自經界始故因地中有水之

象兼攷周官之說而圖叙井田之法以附大易之義云

百畝餘夫亦如之。小司徒上地家七人，可任地者家三人，中地家六人，可任地者一家五人，下地家五人，可任地者家二人。大司馬上地食者三之二，中地食者半，下地

食者三之一，三等之地經中四見，然皆分土任民。侯國與王國鄉

遂，公邑與采地，並不容有異。夫不易者，膏腴上地，而必

益以菜地之五十畝者，常使地力有餘，不至耗竭。草菜

葑游田，益肥美，家有餘利，自生禮讓。生齒日蕃，有田可

耕也。三分而食其二，故曰食者三之二。每一夫田百畝

菜五十畝，所占夫半之地，是一井中實止六夫而不足

矣。一易者，肥瘠半之中地，休二歲而種，其獲與上地等

菜百畝，二分而食其一，故曰食者半。每一夫田二百畝

所占二夫之地，是一井中實止四夫也。再易者，瘠薄下

地，休二歲而種，其獲與上地等。益以菜二百畝，三分而

食其一，故曰食者三之一。每一夫田三百畝，所占三夫

之地，是一井中實三夫而不足也。井田之界限有定，而

夫之分授不齊如此。夫有休代之法，則田之所收固無

不均。但不易則用人工少，易則費人多。故上地之入食

七人，而可任者家三人；中地之入食六人，而可任者二

家五人；下地之入食五人，而可任者家二人。正夫足其

所食之數，而又有可任者，即受餘夫而滿其七人六人

五人之數者別受正夫田大約以上中下三等之地總而計之每一井田通融而論止于四家可用之民十人而已若舊泥于一夫百畝然田有高下口有多寡似均而實不均也惟其以上中下三等之田授之有一百五十畝二百畝三百畝多寡之二等上中下三等農夫可任之民亦有家三人二家五人家二人多寡之二等然後爲均平以此知古人云八家同井蓋治久齒繁井田大治之肯耳初闢地之時不可爲也欲知井田夫家之數當考于周禮可也

治地總論

嘗考自古井田之說而爲之溝洫丘邑封疆等圖蓋欲知其大較不得不然爾山林川澤回曲萬狀不可拘一也地有肥瘠司徒言上地中地地下地參差不齊二也宅田土田賈田圭田餘夫田所授不盡田之數三也地形偏斜不等不及百畝者甚多四也山林川澤固在餘除之外一易再易者一夫耕二夫三夫之地圭田則以一井中公田而爲二餘則以一夫之田而爲四士田賈田等各隨分量授之如餘夫法若其地形偏斜不足者則會筭以足百畝之數蓋無窒礙不可行亦何取正方如紙上所畫哉孟子曰此其大畧也若夫潤澤之則在君

與子斯言得之矣。但其法始於黃帝，暨大禹、伯益、后稷，皆以神明之德相與參畫輔相，始克成功。又歷殷、周，數聖人而後大備。今廢棄殆盡，若欲急遽起事，竊古人之糟粕而行之，必致紛紜，徒敗懷天下，使後人指爲口實而已。

夏殷周授田

季氏云：夏時地未盡墾，則田少；殷地漸墾，則田增至周益墾，則田多。以五十畝爲七十畝，以七十畝變爲百畝，截長補短，隨地制形，不過易一經界而已。豈必截然方正，區分爲九列如井字，整如棋局哉？後儒止因拘于周禮，遂溝之說，取必於方，祇見其難行耳。乃併以子思子爲傳聞，其誤後學甚矣。

朱子曰：嘗疑孟子所謂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恐不解。如此先王疆理天下之初，做許多畝澮溝洫之類，大段是費人力了。若是自五十而增爲七十，自七十而增爲百畝，則田間許多疆理都會更改，恐無是理。孟子當時未必親見，只是傳聞如此，恐亦難盡信也。

按三代授田，有五十七、七十、百畝之不同者，皆因步有多寡，否則尺有長短耳。步有多寡者，如古以步百爲畝，自

漢武至今以二百四十步爲畝故殷人以一百四十步爲畝則七十畝當周之百畝夏后氏以二百步爲畝則五十畝亦當周之百畝也謂尺有長短者如三司布帛尺以十二寸通用尺十寸周尺止六寸有奇蓋周建子度從黃鍾起數故尺短殷建丑度從大呂起數尺差長夏建寅度從大簇起數尺尤長其說亦通不然經界豈易事可如是紛更乎經界旣移則廬舍亦當盡爲改造且每井田中必鑿一井以備汲灌此井田之所以得名也亦將盡爲改鑿乎蓋井田起于黃帝至少康云有田一成則井十爲通通十爲成之制已久夏后氏亦非全用貢法也

畿內外貢助辨

季氏引匠人法註云采地制井田壘于鄉遂及公邑鄉遂與公邑之在甸稍縣都皆有貢而無助其餘稍縣都皆行助法又云畿內用夏之貢法都鄙用殷之助法愚謂一國之民一也何分地之遠近天下之民一也何分畿之內外雖自國中以及于四疆自四疆以達于四海稅無重輕所以爲王者大同之政其有不同者不過以地有上中下之等差則授有多寡民有居之遠近則役有疏數重輕皆低昂稱量使無不均耳舊註謂周之

畿內稅有重輕邦國之稅內外異法此不過因子孟子請
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遂生此說耳愚謂國中
曠野之地即可爲助野有隰臯之地即可爲貢蓋不可
泥也

唐均田法

唐制令民田五尺爲步二百四十步爲畝百畝爲頃授
田之制丁男年十八以上人一頃其八十畝爲口分一
十畝爲永業者老及癯篤廢疾者人四十畝寡妻妾二
十畝當戶者增二十畝皆以二十畝爲永業餘爲口分
永業田樹以榆棗桑及所宜木皆有數凡鄉田多足授

丁者爲寬鄉少者爲狹鄉狹鄉授田減寬鄉之半歲一
易者倍授之三易者不倍授工商寬鄉減半狹鄉不給
凡民徙出鄉及貧無以葬者得賣世業田自狹鄉而徙
寬鄉者得并賣口分田已賣者不復授死者收之以授
無田者凡收授皆以歲十月授田先貧及有課役者凡
鄉田有餘以給比鄉縣有餘以給比縣州有餘以給比
州凡新附之戶春以三月免役夏以六月免課秋以九
月課役徙寬鄉者縣覆于州出境則覆于戶部官以附
達之自畿內徙畿外自京縣徙餘縣有某没外蕃入一
年還者給覆二年二年還者給覆四年三年者給覆五

年浮民部曲客女奴婢縱為良者附賢鄉貞觀中太宗
 方銳意於治課州縣吏以鰥寡少者進者如增戶法失
 勸導農田者以減戶論其凶荒有社倉賑給不足焉徙
 民豐登州縣就食焉

李翱分田法

唐李翱著平賦書曰凡為人下者視千里之都為千里
 之都者視百里之州為百里之州者見一畝之田而一
 畝之田起于六尺之步二百四十步之謂畝三百有六
 十步之里方里之田五百有四十畝十里之田五萬有
 四千畝百里之州五千有四百萬畝千里之都五千有四

百億畝方里之內以十畝為之屋室徑路牛豚之所息
 葱韭蔬菜之所生而里之家給焉凡百里之州為方十
 里者百州縣城郭之所建通川大塗之所更丘墓鄉井
 之所聚眇遂溝澮之所渠大以人過方十里者三十有
 六而百里之家給焉千里亦如之一畝之田以強并弱
 水旱之不時雖其不能盡地力者歲不下粟一石公收
 其十一凡百里之州為田三十四億五百有六十畝畝
 率十取粟一石三十四萬五千有六百石以貢于天子
 以給州縣凡執事之祿以供賓客以輸四方以禦水旱
 之災皆足於是矣其田間樹之以桑凡樹桑人一日之

所作者謂之功。桑太寡則乏于帛，太多則暴于田。是故十畝之田植桑五功，一功之桑取不宜。蚕之歲度之，雖不能盡其功者，功不下一匹帛。公稅其百之十，凡百里之州樹桑百一十五萬，有二千。功率十取一匹帛，帛一十一萬五千，有二百匹，以貢于天子，以給州縣。凡執事者之祿，以供賓客，以輸四方，以禦水旱之災，皆足于是矣。鰥寡孤獨，有不人疾者，公與之粟。帛能自給者，弗征。其田桑凡十里之鄉，爲之公困焉。鄉之入粟于公者，歲十舍其一于公。困十歲得粟三千四百五十，有六石十里之鄉，多人者不下千六百家。鄉之家保公困，使勿偷。

饑歲，弁人不足于食。量家之口，多寡出公困，與之而勸之。蚕以需麥之熟焉。及其大豐，鄉之正告鄉之人，歸公所與之粟，戒必精，勿濡。以內于公困。窮人不能歸者，與之。勿微于書，則歲雖大饑，百姓不困于食，不死于溝壑，不流而入于他境矣。人既富樂生，重犯法而易爲善教。其父母使之慈，教其子弟使之孝，教其在鄉黨者使之敬讓。羸老者得安，幼者得養。鰥寡孤獨，有不人疾者，皆得樂其生。屋室相鄰，烟火相接于百里之內，與之居，則樂而有禮。與之守，則人皆固其業。雖有強暴之兵，莫之敢陵。自百里之內，推而布之千里，自千里而被于四海。

其孰能當之。是故善爲政者，百姓各自保而親其君上，雖欲爲亡，弗可得已。其在詩曰：迨天之未陰雨，徼彼桑土，綢繆牖戶。今此下民，或敢侮予。此之謂也。且夫重歛則人貧，人貧則流者不歸，而天下之人不來。土地雖大，荒而不耕，雖其耕之，而地有遺力，猶不耕也。是謂棄天之時，遺地之利，竭人之財，輕歛則人樂其生，人樂其生，則居者不流，而流者日來；居者不流，而流者日來，則土地無荒，桑柘日繁，地有餘利，人益富，兵益強，與之安而居，則富而可教，與之危而守，則人皆自固。孟軻所謂率其子弟，攻其父母，自有生人以來，未有能濟者也。

宋林勳占田法

林勳政本書十三篇，畧言國家兵農之政。大率因唐五代之故，農貧失職，兵驕不可使，而饑竄四逸，爲盜賊也。亂本立矣，宜倣古井田之制，使民一夫占田五十畝，其有羨田之家，毋得更市田。其無田與游惰未作者，皆驅之使農耕羨田，而雜糴錢穀爲十一之緡。每井賦兵二人，馬一匹，率爲兵六千四百人，馬三千四百匹。歲取五之一，爲上番之額，以給征役。無事又分爲四番，以直官給守衛。是民三十五年而役乃一週也。番上則歲食米萬九千餘斛，錢三千六百餘緡。無事則減四分之一，皆

以一同之租稅供之匹婦之貢絹三尺綿一兩百里之
 縣歲收絹四千餘匹綿三千四百斤非蚕鄉則布六尺
 麻二兩所收視絹綿率倍之行之十年則民之口笑官
 之酒沽與凡茶鹽香礬之權權皆可弛以予民其說甚
 具後又獻比較書二篇大畧謂桂州地東西六百里南
 北五百里以古尺記之為方百里之國四十當墾田二
 百二十五萬二千八百頃有田夫二百四萬八千出米
 二十四萬八千斛祿卿大夫以下四千人祿兵三十萬
 人人桂州墾田約萬四十二頃丁二十一萬六千六百
 一十五人稅錢萬五千餘緡苗米五萬二百斛有奇州

縣官不滿百員官兵五千一百人蓋土地荒蕪而遊手
 未作之人眾是以地多遺利財用不足皆本政不修之
 故也宋文公熹甚愛其書東陽陳亮歎以為考古驗今
 思慮周密世為井地之學者莫能加也

按自限田名田之議先漢不即行而貧富益遠獨唐李
 翱宋林勳做三代井田遺意考古驗今分劈請畫作賦
 政本二書甚具而宋儒張載有買田一方畫為數井之
 思且講求法制以為不刑一人而可復時皆不售惜哉

均田論 附

國初分田之制有四曰魚鱗有圖曰刑嚴詭寄曰律嚴

欺隱曰籍沒有稽夫魚鱗有圖則疆界明矣刑嚴詭寄則法今行矣律嚴欺隱則賦役均矣籍沒有稽則官民辨矣而且賦有定期役有常額此師古而迹不泥政善而民宜焉者也今則豪右之妻併也而賦獨輕問之曰何不舉初年之法乎則皆曰南陽弘農不可問姦猾之詭射也而彼不供問之曰何不舉初年之法乎則又曰投鼠忍器城狐莫究夫妻併不抑則無土之民必逃詭射不問則守法之民必貧夫妻併何以能驅民於逃也得其地而遺其糧賦奚以供而可獨存乎詭射何以能致民於貧也差重而供之者寡役奚以辨而能獨供乎

故地去而糧存妻併者使之也人逃而賦存詭射者爲之也况妻併必勢豪其財智足以迷吏書而賦獨減詭射必貴顯其信望足以懾官守而役獨蠲由是鬻產者逃而責陪於里甲里甲復逃而均之槩縣包陪不勝而告者紛紛矣守令無如之何而均田之說起矣蓋古之所謂均田者因人而授之田而無不耕之夫顧賦有定籍法不可以盡壞人有定業勢有難以遽奪是未可行也今之均田云者無亦欲因田以平其賦使無不稅之田乎然行之未得其道弊且緣是以與其故何也蓋國初以監生供丈量之差履畝畫圖有差錯則罪之以

故法行而難犯。今則民僞滋甚。法有難以盡行者。且田有等。則賦有上下。不論其等。則欲盡取而均之。則官民莫辨。肥瘠無等。吾恐法難行。而弊之踵於昔者。愈滋矣。何也。蓋兼併詭射者。威既足以制人。賄又有以通神。向也賦雖匿而名猶存。今則併其名而亡之矣。矧夫投獻過寄。流弊日深。有長民之責者。寧能劫然而不爲之所哉。茲欲除其弊。以復其舊。使不去其所爲。法之益蠹者可乎。夫田不可均。故也。而兼併獨不可抑乎。糧不可均。固也。而詭射獨不可革乎。然抑兼併之法。有三。曰稽田地。曰重差。

曰先徵科產。去稅存則稽。稽產者誰也。由是計畝而責之。催收田多糧少。則稽脫漏者誰也。由是計糧而責之。收籍此稽田地之法也。富者必重其差役。必先其科徵。役重則不勝其差之繁。彼或且無樂其禁之廣。徵先則不勝其督之嚴。而亦將苦其糧之多。此重差役先徵科之法也。稽詭射之役術有二。曰慎優免。曰考寄莊。夫優免免其本禁耳。今則廣聚富人。之田以射利。欲慎之則近日之例可尋也。寄其廣布者耳。今則借豪貴之名。以隱差。欲革之亦近日之禁可尋也。至於投獻有例。強占有禁。其法具存也。其他荒蕪汗下之地。糧不可減也。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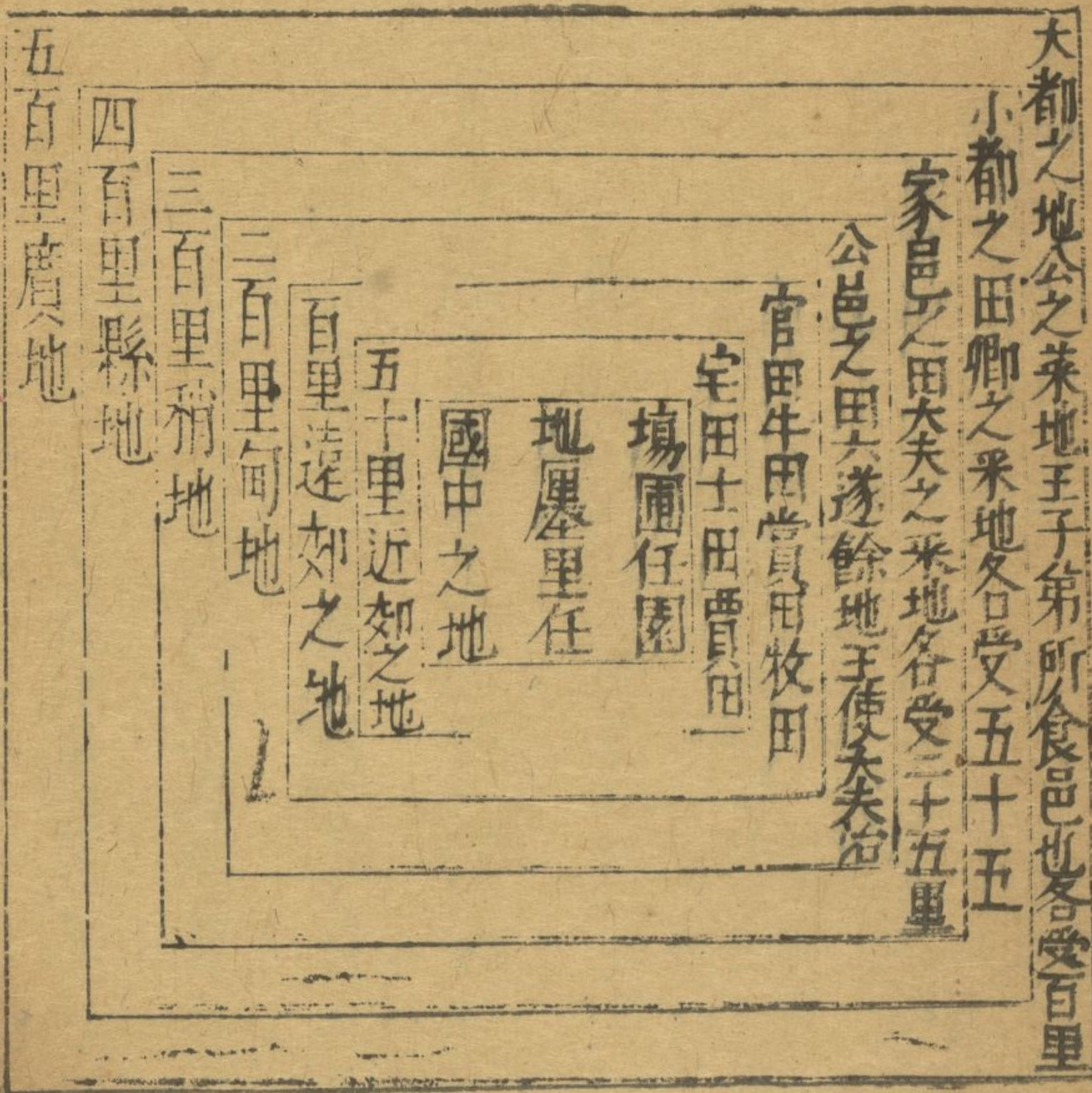
民耕種之使之止供輕糧而差不與焉獨日不可乎河
水衝決之地糧不可減也則以汙漲者補給之計畝而
不使贏焉獨日不可乎是皆救賑之急務而通變宜民
之至術也舉而行之則利不必興也去其害利者則利
自興矣法不必改也去其蠹法者則法無不善矣然則
積弊已革賦役已均流亡漸復荒蕪漸墾如是而其民
有不富盛而其法有不行者吾未之信也若曰必欲行
均田之法則將奪富人之所有給貧者之所無情屈勢
格必群起而爭之况司府會計之繁郡邑踏勘之擾又
有不勝其弊者乎故朱子謂均田爲東坡之戲論良有
以也

井田限田均田總

夫井田法黃虞氏以前尚矣靡得而記云至周始備亦
子輿氏所謂大畧也自李悝商鞅出而其法決裂廢滅
無存誠爲萬世戒首然秦漢迄今英君詎辟與奇謀石
畫之臣莫之能變卽有變者或至就灰無稽此豈秦之
法有加於三代聖人耶譚者謂戰國干戈之後丘陵城
塹墳壠廬舍鞠爲茂草卽有平原亦半荆棘漢去秦無
幾已不能比次而經紀之顧處千載之下而欲籠其繁
以授民踵新莽之復轍吁亦迂矣是井田之不能復也

勢也。議者無已。又有限田均田之說。董仲舒倡限田於元狩。而武帝不果行。師丹請限田於鴻嘉。而成帝不能。用乾興初詔限公卿以下。與衙前將吏田。而任事者以爲不便。夫井地既廢。富民業已繁殖。長子孫傳襲。擬於封國。而遽欲於歲月間。蓋禡其所有。此亦非人情矣。是限田之不能行也。亦勢也。由周而來七百年。魏孝文納李安世之疏。均授民田。然不再傳而廢。又百二十年。而唐太宗定口分世業之法。然行未久而報罷。又二百三十年。而周世宗詔行元稹均田圖法。然世族群起而撓之。夫周制既遠。生齒錯出。民之遷徙靡定。田之給代無常。而履畝握筭。官且不勝。其整矣。是均田之不能久也。亦勢也。夫田不能井。又不能限。又不能均。均亦不能久。第建步立畝。括田均賦。此爲至策。其必量山澤之入。視莊屯之額。塞飛詭之竇。責無籍之戶。令所輸者與所入相當。取他羨補崩決。償失額無嫁稅。匿逋者即驗。周嘉與更始弛其罰。無論世世偏累。疲瘠之民。驩然若更生。如此則田不必井。而井之之法存。田不必均。而均之之法寓矣。

任地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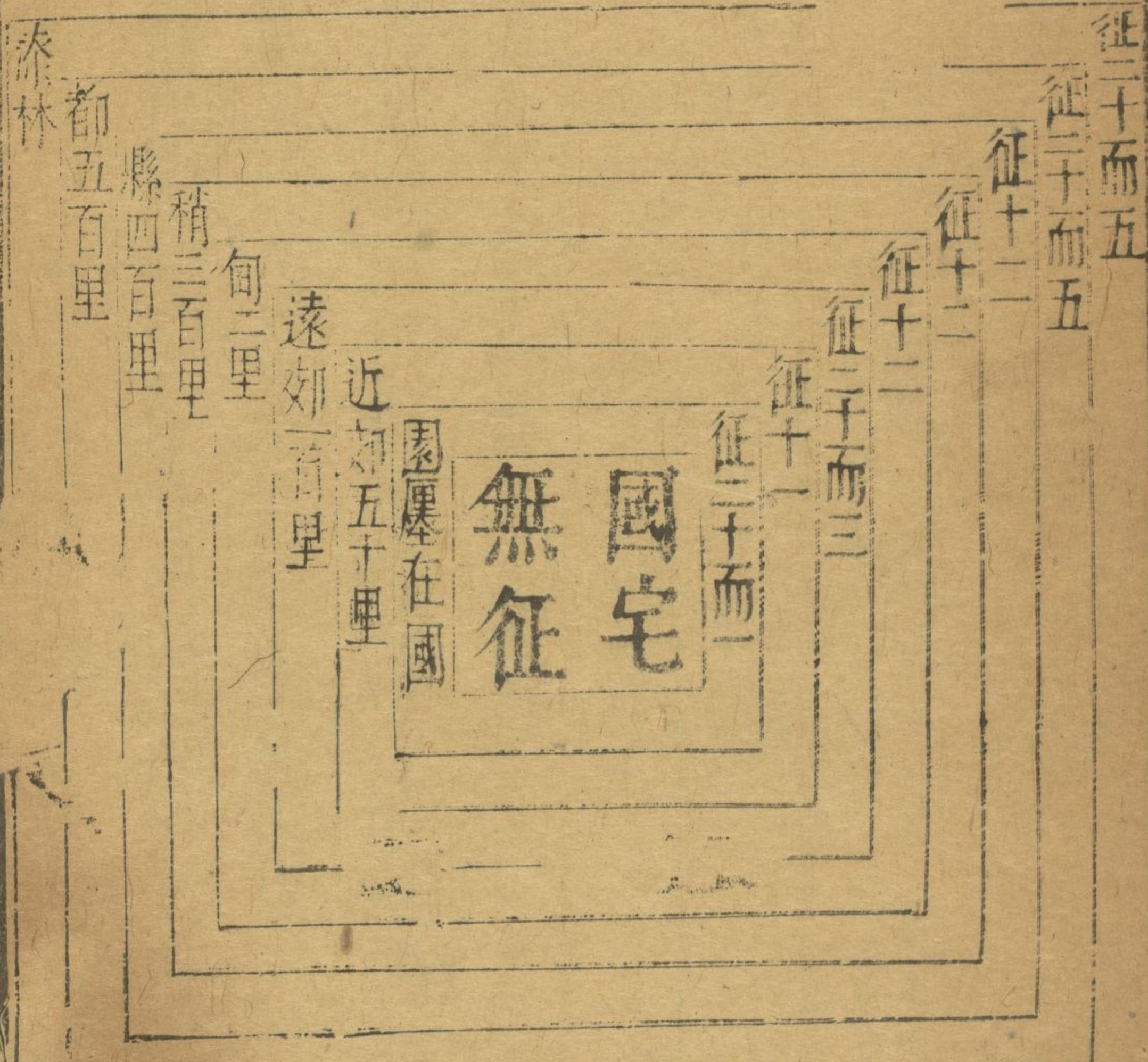


廩里空地未有肆城中空地未有宅場圃之地可以種
 果菰可以納禾稼宅田者以備民宅及致仕者所受之
 田士田者士大夫所受之田賈田者商賈所受之田官
 田者庶人在官所受之田賞田者有功而受賞之田牛
 牧田者牧養之家所受之田自甸之外以至畺地有公
 邑有卿之采地有公之采地有王子弟所食之邑亦以
 任之

載師掌任地之法有廩里有廩場圃有宅田士田賈田
 有官田牛田賞田牧田有公邑之田有小都大都之田
 且國有四民農之受田無疑矣惟工商之受田初無明

文而二鄭之釋周禮則有異商之議元謂士大夫之子
得而耕之田也賈田吏爲縣官賣材者與之田也後鄭
則引漢食貨志之言謂農民戶一人已受田其家衆男
爲餘夫亦以口受田如此士工商家受田五口乃當農
夫一人據後鄭之意則直謂賈田爲商田之家所受田
也予以爲不然夫四民不相榮亦不相雜處其來久矣
四民之中自農之外惟士爲然田蓋使之耕且養也果
如後鄭之言以賈爲商賈之賈則工商一也何載師獨
載賈田而不言工田乎嗟夫王者之所重者農民也所
輕者未作也不耕者出屋粟宅不毛者出里布莫非設
輕重之法使民知農之爲優而工商之不足事也今徒
爲工者得以器械易粟而復受田焉則誰不爲工乎使
爲商者日中而市交易而退而復受田焉則誰不爲商
乎然則載師無商田工田之明文而後鄭必爲之說予
以爲深知先王重本抑末之意

征稅之澶



王城之中國宅無征園圃所償窶者賴之廛里所受民以爲居皆薄其征五十里近郊其民役使頻故輕稅十取一優之百里遠郊其民役使不若近郊之頻故二十取三至於甸稍縣都在遠郊外其民役使又不若近郊之頻故十取二唯漆林之征二十而五者懼民趨未作侈於器用故二十取五以抑之

所費但在乎愛養之而已此皆富民之本而為善之資也。不勤于樹畜者則五者之罰使不得備禮。載師以其不務本業故徵其財。閭師以其不能兼職故罰其禮上之人非利其財也將驅之以務本耳非靳于禮也將愧之而使勤耳。又旅師三六遂之賦猶閭師之于六鄉也。閭師罰惰民之禮旅師聽新畝之治此皆鄉遂之不可少者。

王畿任士任民總考

重載師掌任士之法以物地事授地職而待其政令。物地事授地職而待其政令方之物區別也別土所宜而定制以待其賦稅之式也。以廛里任國中之地

分城限也居室相

以場圃任園地

種草木果蓏屬日圃季秋或有收者乃則

築為場詩九月築場圃是也

以宅田士田賈田任近郊

之地

宅田凡民居中者庶人在官者皆是也士田賈田所謂士工商家受田五口當農夫一人蓋士居學

而費居市也三者在於國於近郊五十里之地為宜

以官田牛田賞田牧田任遠

郊之地

官田籍田類牛田供牲牢喪奠兵車之牛賞田賞賜之田即匪頑之式也牧田即芻秣之式也

故於遠郊百里之地為宜

以公邑之田任甸田

公邑之田地天子使

吏治之供羞服類所

以家邑之田任稍地

家邑大夫采地而有宰也

謂千里之內以為御

以小都之田任縣地

小都卿之采地成都者七十里視伯於縣

於小邑為宜

以大都之田任疆地

大都公之采地王子弟所食邑也百里視侯於疆地

地四百

以大都之田任疆地

國宅凡官府有園廛二

十而一指國中近郊二十而一甸稍縣都皆無過十二皆指

園廛近輕唯其漆林之征二十而五不分遠近而特重者以獲利之多也

凡宅不毛者有里布凡田不耕者出屋粟凡民無職事

者出夫家之役以時徵其賦毛桑麻也布帛也宅地不種桑麻出一里之布鄭玄

廛城邑之居孟子所云五畝樹之以桑麻者也王莽時城郭中宅不樹者為不毛者出三夫之布市也田地不耕墾者出一屋之粟夫三為屋亦長一里也征一布也

夫家之征一夫受田成家口稅也如家三人二家五人

家二人之家蓋民唯有七口六口五口之三等而皆受田百畝為夫也以屋粟証之百畝而出三百之粟則令

出上地家三人之稅與小司徒所謂賦夫屋子孟子曰廛無夫里之布是也各因其類而重罰之所以警戒驅之也先儒分夫

家為一非也閭師掌國中及四郊之人民六畜之數以

任其力以待其政令以時徵其賦凡任民任農以耕事

貢九穀即大宰以九職任萬民一日二農生九穀任圃以樹事貢草木即二

圃疏任貢以飭材事貢器物即五百口任商以市事貢

貨賄即六日商賈阜通貨賄任牧以畜事貢鳥獸即四日數牧任

嬪以女事貢布帛即七日嬪婦任衡以山事貢其物任

虞以澤事貢其物即三日虞衡作山澤之林但九職又有八日臣妾聚斂疏材此不言者山

澤足以該之註疏材凡無職者出夫布九日間民無常職轉移執事此

云出夫布乃凡庶民不畜者祭無牲不耕者祭無盛不

樹者無槨不蚕者不帛不績者不衰衰布也凡此皆罰其所無以勸其業

按載師掌任地事則無曠地閭師掌任民力則無游民先王所以治國中野外不過如此而已况任地酌其輕

重而以其十之一十之二十之三輸之天子亦不失徹
法之意任民凡無職者出夫布又謂無牲無盛無柳不
帛不衰無非示罰以警游惰耳非若後世經常之征歛
也可見任地之法又自與任民之法不同鄭氏遂以載
師爲任民之法誤矣

